

公司代码：600749

公司简称：西藏旅游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董事长/总经理欧阳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裴建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末未分配利润 79,039.65 元，2015 年度净利润 3,240,969.60 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5,251.62 元；报告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2,319,644.91 元，而期初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6,474,302.55 元。

鉴于报告期内虽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355,251.62 元，但是公司营业利润仍为-42,997,560.39 元，公司盈利为非经常性收益产生的利润，营业利润仍为亏损；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正，仍系非经常性收益所致。同时 2014 年度亏损，2015 年末未分配利润仅为 79,039.65 元，不具备进行现金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条件，建议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该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和发展战略等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行业风险、市场风险等，敬请查阅管理层经营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 其他

无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2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西藏监管局
“中登上海分公司”或“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国风集团	指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或“我公司”	指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巴松措	指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国风广告	指	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
圣地汽车公司	指	西藏圣地汽车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会计期间
“两限一警”政策	指	2014 年 8 月 9 日、8 月 18 日在西藏自治区境内发生的两起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因此实施的运营车辆限制载客人数、限制车速及每车配备一名警察的旅游市场管制措施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西藏旅游
公司的外文名称	TIBET TOURISM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IBET TOURIS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欧阳旭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欧阳旭	潘丽萍
联系地址	西藏拉萨市林廓东路6号	西藏拉萨市林廓东路6号
电话	(0891)6339150	(0891)6339150
传真	(0891)6339041	(0891)6339041
电子信箱	ouyangxu@sohu.com	panlp@tibttour.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西藏拉萨市林廓东路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50000
公司办公地址	西藏拉萨市林廓东路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50000

公司网址	http://www.600749.com
电子信箱	xzly@tibtour.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藏旅游	600749	西藏圣地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锡光、蔡蓉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152,048,468.81	160,017,643.62	-4.98	178,446,91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5,251.62	-33,456,180.01	不适用	7,807,70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516,228.32	-28,194,532.93	不适用	7,014,69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49,061.22	-13,774,464.73	不适用	68,361,518.69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 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4,742,666.03	629,387,414.41	0.85	658,521,467.06
总资产	1,853,306,916.75	1,336,514,605.23	38.67	1,168,286,069.12
期末总股本	189,137,931.00	189,137,931.00		189,137,931.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	2013年
--------	-------	-------	--------	-------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3	-0.1769		0.04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3	-0.1769		0.04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05	-0.1491		0.03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473	-5.21		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908	-4.39		1.0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028,342.86	39,156,784.23	79,920,676.23	27,942,665.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51,246.29	-14,790,404.03	8,530,117.94	38,066,78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843,125.56	-19,375,459.36	7,564,638.78	-23,862,282.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2,852.14	22,726,955.83	36,469,213.85	-12,534,256.3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6,193.08		-247,104.93	3,44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				

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 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 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 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1,000.00	关于印发《全区 深入开发创先 争优强基础惠 民生活实施方 案》的通知（藏 强 基 组 办 [2011]5 号）、 西藏《林芝地区 行署办公室关 于解决大峡谷 景区国家级 服 务业标准化试 点项目的资金 批复》（林行办 函 [2014]149 号）	424,000.00	796,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 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 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 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 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 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 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 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51,038,962.64	2015 年与西藏 自治区国资公 司达成共识，签 署《债权清偿协 议》，进行债务 重组获得的债 务重组收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 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 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 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 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 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 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500,000.00	系下属子公司 圣地汽车公 司 运 营 车 辆 于 2015 年 6 月 10 日在西藏贡嘎	-5,000,000.00	

		县境内发生重大交通事故,预计支付的交通事故罚款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151,593.83	系下属子公司巴松措 2015 年收回景区门票分成款,转回上期对应收账款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06,918.31	含本期转让国风广告股权取得的投资收益 20,041,083.10 元	-949,132.26	247,885.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876,254.17		510,590.11	-306,650.37
所得税影响额	-1,054,547.59			52,331.71
合计	67,871,479.94		-5,261,647.08	793,006.4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目前,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旅游景区资源的开发、旅游服务业、传媒文化业务。

1、旅游景区资源的开发

公司已开发了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苯日神山（尼洋河风光带）景区、巴松措景区和鲁朗花海牧场（鲁朗五寨）景区、阿里神山圣湖景区等 5 个 4A 级景区。

2、旅游服务业务

旅游服务业务主要包括酒店接待、旅行社、旅客运输。公司所属的景区内规划设计建造了自己的品牌酒店，以形成品牌连锁效应，并在景区内形成竞争优势。公司的旅行社可办理出入境旅游业务。

3、传媒文化

公司的传媒文化业务包括广告代理制作及杂志发行。为集中资源发展旅游主业，已于本报告期末将广告代理制作业务出售给第三方。

（二）行业情况

公司属于旅游服务行业，拥有自治区内 5 家 4A 级景区经营收益权，以开发经营景区为主。近年，中央政府及地方政府高度重视旅游业的发展，肯定旅游业对提升消费、调整经济结构的重要作用，中央和地方政府也出台了一系列支持发展旅游产业的文件。从长远来看，公司经营将会受惠于国家对旅游产业的支持政策，也将受惠于中央第六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后出台的一系列优惠政策。

公司为西藏自治区内唯一一家旅游类上市公司，拥有区内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苯日神山（尼洋河风光带）景区、巴松措景区和鲁朗花海牧场（鲁朗五寨）景区、阿里神山圣湖景区等著名景区的经营收益权，在区内属于龙头旅游企业，在景区所在地区具有很强的竞争优势。

从全国范围看，与区外其他景区相比，公司规模偏小，营业规模及接待人数都与其他旅游类上市公司有较大差距，在行业内影响有限，行业地位有待提高。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出售了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国风广告 98.08% 的股权，为公司 2015 年度增加 2,000 万元左右利润。

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2015 年 12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相关公告。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无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享有林芝地区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苯日神山（尼洋河风光带）景区、巴松措景区和鲁朗花海牧场（鲁朗五寨）景区以及阿里地区神山圣湖景区的合法经营收益权。公司拥有丰富而优质的景区资源，保证了公司旅游业务的成长空间和发展的可持续性。

西藏自治区十三五规划中重点打造的三个世界级旅游目的地景区：拉萨国际文化旅游名城、林芝国际生态旅游区、冈底斯国际旅游合作区，公司均有重要资源布局。其中，公司在林芝国际生态旅游区以及以公司神山圣湖旅游区为核心打造的冈底斯国际旅游合作区中，公司景区具有极强竞争力和一定的垄断优势。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52,048,468.81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98%。营收同比下降的原因：第一、受 2015 年 4 月发生的尼泊尔地震影响，虽然地震所在区域及周边无公司的经营管理单位，但被地震波及的樟木口岸为本公司阿里景区入境游客的重要通道，尼泊尔也是公司阿里景区重要的外宾客源中转地之一，致使公司阿里景区主要客源——印度民间香客团入境被阻；其次，因 2014 年西藏区域内两起大的道路交通事故而实施的“两限一警”政策尚在延续中，拉萨-林芝的旅游客

运市场受到很大程度影响，公司倾斜资源力保主力景区——大峡谷景区，公司林芝地区其他景区业务仍受到较大影响；第三，报告期内，西藏贡嘎县境内发生的重大交通事故涉及的两台车辆，其中一辆车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圣地汽车公司运营车辆，虽然截止报告期结束，尚未收到相关部门出具的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但公司已按照会计准则计提了相关损失；第四，公司 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于 2014 年末建设完成，在建工程转固、利息资本化的停止计算，加大了本年折旧费用及财务费用。收入的减少、费用的增加，导致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亏 14,095,261.34 元。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与债权人协商，并履行了相应审议程序，就公司于 1997 年从农行区分行累计贷款 5,000 万元人民币，经过多次偿还、展期，形成的本金 4,230 万元的不良贷款，达成《债权清偿协议》。本次重大债务重组的完成使得公司消除了银行不良贷款记录，提高了公司信用评级，并使公司获得超过 5,000 万元以上的债务重组收益，对未来经营有良性帮助。

报告期内，公司为了进一步集中资源发展主业，突出旅游主业的发展战略，提升公司的专业化经营能力，公司将与公司旅游主业关联度较低的广告代理制作业务进行剥离，出售了持有的下属子公司——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此次交易增加了非经常性收益 2,000 万元左右。

旅游景区业务：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99,022,501.04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25%。受区域内“两限一警”政策实施的延续，公司所在林芝景区的旅游客运市场仍受到很大程度影响；4 月份发生的尼泊尔地震，尼泊尔作为公司阿里神山圣湖景区印度民间香客团队重要的客源中转地之一，被地震波及的重要通道——樟木口岸，一段时间内被迫关闭，导致团队入境受阻，并影响了游客出行的意愿。公司虽倾斜资源，力保主力景区——大峡谷景区，营收增长 15.35%，达 7,903 万元，但林芝地区其他景区营收下滑；阿里景区收入与预期差距较大。

旅游服务业务：报告期内，西藏贡嘎县境内发生的重大交通事故，事故涉及的两台车辆，其中一辆车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圣地汽车公司运营车辆，虽然截止报告期结束，尚未收到相关部门出具的交通事故责任认定，公司按照会计准则已计提了相关损失；公司所属酒店陆续完工投入运营，但因区域内“两限一警”政策实施的延续，收入未能达到预期，而投入运营后固定资产折旧的计提以及运营产生的期间费用，导致亏损增加。

文化传媒业务：公司原有广告业务，未能与公司主业达成协同效应，未能实现服务西藏，服务西藏旅游行业的目标，收益逐年下滑，为了集中资源发展公司旅游主业，公司决定剥离与公司主业关联度较低的广告代理制作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出售了控股子公司国风广告。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204.85 万元，较去年同期 16,001.76 万元减少 796.91 万元，降幅为-4.98%，公司阿里神山圣湖景区受到尼泊尔地震影响，以及“两限一警”（限制车辆载客数量、限制车速以及每车配备警察）政策的延续，是本期收入减少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本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为 31.94%，去年同期为 43.67%，下降 11.73%。下降的原因是林芝景区持续受“两限一警”政策的影响，阿里景区 2015 年受尼泊尔地震影响，接待香客人数较上一年减少六成，造成收入增长远离预期，管制措施客观上拉高运营及管理成本，且已投入产能无法释放。

报告期内，本公司销售费用为 2,215.49 万元，比去年同期 1,352.30 万元增加 63.83%，销售费用率为 14.57%，较去年同期 8.45%增加了 6.12%；管理费用为 6,907.41 万元，较去年同期 6,802.30 万元上升 105.11 万元，涨幅 1.55%，且当期管理费用率达到 45.43%，薪酬与福利及固定资产摊销是费用增加的主要因素，较去年同期分别上涨 210.82 万元和 539.69 万元。报告期内，本公司财务费用为 2,176.65 万元，较去年同期 937.73 万元大幅增加 1,238.92 万元，大幅度增加的原因系建设项目利息停止资本化，导致财务费用增加。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35.53 万元，较去年同期-3,345.62 万元增加了 3,881.15 万元。公司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对自身资源重新整合以及积极解决历史

遗留问题，出售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及回购农行不良贷款完成债务重组等因素获得非经常性收益弥补了经营亏损。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52,048,468.81	160,017,643.62	-4.98
营业成本	103,490,265.85	90,134,481.63	14.82
销售费用	22,154,858.50	13,523,039.85	63.83
管理费用	69,074,053.93	68,022,984.28	1.55
财务费用	21,766,453.58	9,377,294.71	13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49,061.22	-13,774,464.7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1,021.27	-108,236,726.3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672,862.68	127,357,946.12	271.14
研发支出			

大幅增减变动说明:

- 1、销售费用: 主要是营销返利及折旧与摊销费增加所致。
- 2、财务费用: 专项借款工程项目转固, 贷款利息停止资本化, 计入财务费用。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报告期取得大额流动资金贷款及取得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股东的保证金所致。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景区开发与运营、旅游服务业务及广告传媒文化。景区开发与运营收入主要为景区门票收入, 成本主要包括直接人工及直接采购成本等, 本期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68.90%, 本期成本占主营成本 43.62%; 旅游服务收入包括酒店收入及旅行社收入, 成本主要包括酒店折旧摊销、酒店直接采购成本及旅行团队成本, 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8.05%, 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 34.09%; 文化传媒收入主要是广告推广收入, 成本主要为广告执行费, 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23.05%, 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 22.29%。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景区业务	99,022,501.04	43,411,023.10	56.16	-2.25	-11.97	增加 4.84 个百分点
旅游服务业务	11,558,064.97	33,938,125.12	-193.63	-35.29	112.25	不适用
传媒文化	33,131,788.82	22,192,486.39	33.02	-10.77	-10.57	减少 0.1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要产品属于旅游景区经营行业, 主要产品为观光游及配套的旅游服务产品, 主要业务地区集中与西藏自治区林芝地区和阿里地区。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景区业务	景区设施及游艇	43,411,023.10	43.62	49,314,759.66	54.72	-11.97	
旅游服务业务	旅游服务、旅游代理及租赁	33,938,125.12	34.09	15,989,702.37	17.74	112.25	公司景区新建酒店投入运营，成本增加
传媒文化	广告代理及活动	22,192,486.39	22.29	24,815,520.60	27.54	-10.57	

2. 费用

公司费用分为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63.83%，主要系营销返利及折旧与摊销费用增加所致；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55%；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32.12%，系建设项目完工，利息资本化停止所致。

3. 现金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长率%	说明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693,854.13	74,214,211.59	-42.47	上年同期景区存货储备量高于本期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60,961.93	9,896,575.44	-39.77	上年同期支付 2013 年度企业所得税大于本期支付金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733,790.69	108,425,026.30	-51.36	建设工程陆续完工，投入的资金少于上年同期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0	200,000,000.00	165.00	本年取得银行贷款额高于上年同期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15,000.00		100.00	本年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获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认购方缴纳的认购保证金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	52,000,000.00	44.23	本年偿还的银行贷款本金多于上年同期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1997年从中国农业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以下简称：“农行区分行”）累计贷款5,000万元人民币，经过多次偿还、展期，形成了4,230万元的不良贷款本金。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以下简称：区国资公司）为持续强化对区内支柱产业的支持，于2014年1月由农行区分行与区国资公司正式达成整体资产转让协议，至此，我公司不良贷款的债权人正式变更为：区国资公司。公司与区国资公司确认的本息共计6,551万元，其中本金4,230万元，利息2,321万元，公司向区国资公司支付500万元回购本息共计6,551万元。该笔交易完成后，使公司取得非经常性收益5,000万元以上。该项交易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为了集中资源发展主业，突出旅游主业的发展战略，提升公司的专业化经营能力，公司将与公司旅游主业关联度较低的广告业务进行剥离，出售了持有的下属子公司——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98.08%），此次交易的完成，为公司带来约2,000万元左右投资收益。该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两项交易为公司产生不少于7,000万元的非经常性收益。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43,234,245.88	29.31	18,274,095.96	1.37	2,872.70	注1
应收账款	13,833,472.11	0.75	36,119,851.19	2.70	-61.70	注2
预付款项	6,946,967.00	0.37	18,595,987.41	1.39	-62.64	注3
其他应收款	81,978,836.90	4.42	39,823,285.71	2.98	105.86	注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40,000.00	0.04	-100.00	注5
工程物资	202,289.69	0.01	449,263.69	0.03	-54.97	注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224.40	0.00	1,111,706.68	0.08	-94.40	注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379,102.84	0.88	25,803,450.90	1.93	-36.52	注8
短期借款	530,000,000.00	28.60	42,300,000.00	3.16	1,152.96	注9
应付账款	9,531,352.45	0.51	16,815,842.19	1.26	-43.32	注10
预收款项	1,209,829.42	0.07	10,894,396.46	0.82	-88.89	注11
应付利息			13,738,962.64	1.03	-100.00	注12
其他应付款	218,609,632.02	11.80	95,726,925.79	7.16	128.37	注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500,000.00	3.59	95,500,000.00	7.15	-30.37	注14

说明：

注1：本报告期取得4.6亿元流动资金贷款

注2：本报告期收回工布江达县巴松措景区管委会门票分成款

注3：工程款陆续结算

注 4：本报告期转让公司持有控股子公司国风广告全部股权，增加的应收股权转让款

注 5：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西藏神鹰旅游包机公司被注销。

注 6：建设工程陆续完工，本报告期领用的零星工程物资少于上年同期

注 7：本报告期实现扭亏

注 8：工程陆续结算，预付工程款减少

注 9：本报告期收到 4.6 亿元流动资金贷款

注 10：主要为本年出售控股子公司国风广告股权，国风广告与其他公司的往来款不再纳入合并报表的编制范围，导致应付账款减少

注 11：主要为本年出售控股子公司国风广告股权，国风广告与其他公司的往来款不再纳入合并报表的编制范围，导致预收账款减少

注 12：本报告期进行的债务重组系农行不良贷款，因贷款本金产生的利息与此次债务重组一并处理

注 13：主要为本年出售控股子公司国风广告股权，应付国风广告的往来款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不再抵销，导致其他应付款增加

注 14：未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额度较上年少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公司阿里神山圣湖景区受到尼泊尔地震影响，以及“两限一警”（限制车辆载客数量、限制车速以及每车配备警察）政策实施的延续，造成本报告期收入减少。同时，报告期内，相关管制措施客观上拉高了运营及管理成本，且已投入产能无法释放。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公司为了集中资源发展主业，将与公司旅游主业关联度较低的广告业务进行剥离，于报告期内，出售了持有的下属子公司——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98.08%），该笔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将国风广告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的对外股权投资情况，无正在进行的重大非股权投资，未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无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无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为了集中资源发展主业，突出旅游主业的发展战略，提升公司的专业化经营能力，公司将与公司旅游主业关联度较低的广告业务进行剥离，出售了持有的下属子公司——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98.08%），此次交易的完成，为公司带来约 2,000 万元左右投资收益。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有利于突出公司核心业务——旅游业。

该事项导致公司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发生了变化，不再将国风广告纳入合并范围。

该事项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主要子公司为巴松措以及国风广告。巴松措为景区资源类企业，提供环保车、游艇、住宿及高端生态游等方面的服务，该公司注册资本 700 万元、总资产 9,378.80 万元、净资产 2,063.44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 145.54 万元。国风广告为文化传媒类企业，提供广告代理制作业务，公司为了集中资源发展旅游主业，报告期内将与公司主业关联度较低的广告业务进行剥离，出售了公司持有的国风广告全部 98.08% 的股权，该事项导致公司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发生了变化，不再将国风广告纳入合并范围。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随着社会的发展，旅游业已成为全球经济中发展势头最强劲和规模最大的产业之一。旅游业在经济发展中的产业地位、经济作用逐步增强，旅游业对经济的拉动性、社会就业的带动力、以及对文化与环境的促进作用日益显现。中国政府将多策并举，把旅游业培育成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在内需启动、消费升级以及国民收入不断提高的背景下，中国旅游业正步入黄金发展期。国内旅游行业政策环境持续改善，行业也将迎来一个崭新的发展阶段。

中央第六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研究部署了进一步推进西藏经济社会发展和长治久安的工作，制定了一系列的特殊优惠政策，完善了对口援藏机制，为推动西藏发展稳定提供了强大动力，其中特别提出将西藏建设成为重要的世界旅游目的地。西藏自治区政府也在十三五规划中，拟重点打造三个世界级旅游目的地景区：拉萨国际文化旅游名城、林芝国际生态旅游区、冈底斯国际旅游合作区，为公司在西藏旅游行业打开了进一步发展的空间。

目前在自治区拟建的林芝国际生态旅游区以及以公司神山圣湖旅游区为核心打造的冈底斯国际旅游合作区中，公司景区具有极强竞争力和一定的垄断优势。公司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苯日神山（尼洋河风光带）景区、巴松措景区和鲁朗花海牧场（鲁朗五寨）景区在林芝地区旅游景区市场占有率超过 50%；阿里神山圣湖景区是阿里地区唯一商业运营的旅游景区。由于所处地域不同，生产经营的基础条件以及发展阶段存在巨大差异，公司与其他旅游景区类上市公司不具备可比性。由于旅游景区资源的无法复制性，与其他旅游景区类上市公司也不存在直接竞争。但同时也应注意到，随着观光旅游逐渐向休闲旅游转向，团散比已经发生巨大变化，线上渠道话语权越来越强，更多的金融资本、产业资本关注旅游行业投资机会，西藏旅游行业的重新整合迫在眉睫。公司如果未能及时适应互联网给西藏旅游行业带来的最新变化与挑战，有可能丧失已经建立起来的区域竞争优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抓住中央第六次西藏工作会议以及国家出台的一系列鼓励旅游行业发展的政策带来的政策性机遇，以及西藏自治区十三五规划中建设三个世界级旅游目的地的契机，因应行业发展与游客需求的变化与挑战，努力在西藏旅游行业重新整合过程中巩固优势、弥补短板、进一步做大做强。

公司已制定了内延式发展与外延式发展并重的发展策略，下一步公司将秉承“立足西藏、面向全国、放眼南亚、回馈西藏”的宗旨，积极在区外寻找与公司现有业务具有协同效应、区域互补、错季互补效应的战略合作伙伴、并购重组对象，有效分散区域政策波动风险和淡旺季经营风险。积极开展与旅游产业投资基金的合作尝试，迅速做大做强旅游主业。积极引进互联网基因，通过信息流、资金流、物流的重新整合，重塑西藏旅游行业价值链。

(三) 经营计划

随着自然灾害对公司业务影响的逐步减弱，自治区内政策环境的改善，2016 年公司将努力使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化：

1. 加快公司营销模式转型，建立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智慧旅游销售平台，重塑公司线上线下渠道；

2. 前期募投项目和自筹资金建设项目陆续完工，景区接待基础条件得到较大改善，在原有以旅行团游客观光游为主的业务基础上，逐步开展景区深度运营，因应观光游向休闲游转变的趋势，认真研发、推出适应休闲游、自助游、深度游的个性化旅游产品，增加营收、提高游客满意度；

3. 与战略合作伙伴共同研究西藏旅游行业上下游产业的运营特点，引进互联网基因，对传统旅行社业务进行改造，尝试“互联网+”的跨界模式和平台模式，通过对信息流、资金流、物流的重新整合深度介入西藏旅游产业的各个链条；

4. 随着尼泊尔地震等自然灾害及突发事件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逐渐减小，预计公司景区业务营收能够取得一定的恢复性增长。但由于本报告期末，为集中资源发展旅游主业，已将广告代理制作业务予以剥离（本报告期该项业务营业收入约占总营收的 20%左右），预计 2016 年总营收与 2015 年持平或有所下降。

5. 由于前期募投项目和自筹资金建设项目陆续完工转固，折旧、摊销及财务费用等固定费用较高，预计 2016 年的经营压力仍旧较大。公司拟强化全面预算管理，建立公司统一的采购平台，严格控制成本费用，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上述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环境风险：地区政治环境、外交环境的稳定是影响公司开展旅游业务的主要风险因素。当地气候条件和地质条件也构成可能的风险因素。公司拟采取区外寻找与公司业务具有协同效应的企业进行并购的方式，分散区域政策及环境风险。

市场风险：地区旅游市场处于发展整合期，发展过程中的规则不清、执行不力，可能形成某一期期间的市场混乱。新《旅游法》的实施，以及散客市场属性的变化，为区域旅游市场初步形成的市场模式、产品结构、竞争格局带来了新的变化。

安全生产风险：本报告期末，西藏自治区政府已经开展旅游客运市场改革，尝试解决挂靠旅游客运汽车的管理问题。预计公司下属圣地汽车公司的挂靠车辆将全部移交与公司无关联的国有旅游客运企业统一管理，公司安全生产风险大大降低。公司自有运营车辆、船舶以及酒店等的安全生产风险依旧需要加强管理，避免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经营模式风险：公司以景区开发运营为主要业务，目前主要产品为观光游产品，存在不适应观光游向休闲游转变、团散比大幅变化的风险。公司拟通过逐步开展景区深度运营，重塑线上线下销售渠道等方式对既有业务模式及产品进行改造，以适应休闲游、自助游、深度游的发展趋势。

财务风险：考虑到景区开发的投资期较长，回报偏慢，在景区创 5A 过程中，如果控制不好掌握景区资源进行资产性投入的节奏，可能形成阶段性的现金流风险。公司拟优化直接融资、间接融资比例，调整贷款总额及结构等方式降低财务风险。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第155条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进一步明确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相关措施。

公司于2015年3月25日、2015年4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章程》（2015年修订）及《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2014年末未分配利润为-965,773.36元,2014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34,578,923.71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456,180.01元;母公司净利润为-23,768,459.75元。

鉴于2014年度公司亏损,不具备进行现金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条件。

该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亏损,不具备现金股利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条件,同意公司董事会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为中小股东提供了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机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

3、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情况。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年	0	0	0	0	5,355,251.62	0
2014年	0	0	0	0	-33,456,180.01	0
2013年	0	0	0	0	7,807,700.67	0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末未分配利润79,039.65元,2015年度净利润3,240,969.60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55,251.62元;报告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2,319,644.91元,而期初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6,474,302.55元。

鉴于报告期内虽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355,251.62元,但是公司营业利润仍为-42,997,560.39元,公司盈利为非经常性收益产生的利润,营业利润仍为亏损;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正,仍系非经常性收益所致。同时2014年度亏损,2015年末未分配利润仅为79,039.65元,不具备进行现金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条件,建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末未分配利润79,039.65元,2015年度净利润3,240,969.60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55,251.62元;报告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用于公司的经营运作。

22,319,644.91 元，而期初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6,474,302.55 元。 鉴于报告期内虽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355,251.62 元，但是公司营业利润仍为-42,997,560.39 元，公司盈利为非经常性收益产生的利润，营业利润仍为亏损；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正，仍系非经常性收益所致。同时 2014 年度亏损，2015 年末未分配利润仅为 79,039.65 元，不具备进行现金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条件，建议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5 年 3 月 14 日起的 6 个月内 (2015 年 9 月 14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西藏旅游（本段内容简称：本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就本公司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说明及承诺如下： 募集资金将严格按照《非公开发行预案》等文件中披露的既定投资项目使用，不变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银行贷款）以实施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若公司未来开展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交易，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专项并购贷款或发行股份等其他方式解决。 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	2015 年 9 月 9 日作出承诺，本承诺应由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后、完成募集资金认购程序、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等程序后生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会直接或间接对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方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合伙人（包括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为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而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产品），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如有违反本承诺，造成本公司及其中小投资者直接或间接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同时，本公司将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本段内容简称：本公司）作为西藏旅游控股股东、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就本公司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说明及承诺如下： 1. 本公司符合西藏旅游股东大会决议规定的发行对象条件，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不存在受其他人委托、信托或通过其他类似安排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情况，本公司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不会导致本次发行对象超过 10 名。 2. 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方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合伙人（包括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为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而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产品），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如有违反本承诺，造成西藏旅游及其中小投资者直接或间接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同时，本公司将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本公司从西藏旅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	2015 年 9 月 9 日作出承诺，本承诺应由中国证监会核准西藏旅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后、完成募集资金认购程序、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等程序后生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定价基准日（2015 年 3 月 25 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西藏旅游股票的情况或减持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欧阳旭	报告期内，西藏旅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人欧阳旭作为西藏旅游的实际控制人，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就西藏旅游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说明及承诺如下： 本人将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方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合伙人（包括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为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而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产品），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如有违反本承诺，造成西藏旅游及其中小投资者直接或间接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同时，本人将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5 年 9 月 9 日作出承诺，本承诺应由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后、完成募集资金认购程序、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等程序后生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西藏圣地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西藏旅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西藏圣地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此段内容简称：本公司）作为西藏旅游实际控制人欧阳旭的关联方，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就西藏旅游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说明及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方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合伙人（包括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为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而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产品），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如有违反本承	2015 年 9 月 9 日作出承诺，本承诺应由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后、完成募集资金认购程序、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等程序后生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诺，造成西藏旅游及其中小投资者直接或间接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同时，本公司将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关村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西藏旅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中关村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段内容简称：本公司）作为西藏旅游实际控制人欧阳旭的关联方，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就西藏旅游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说明及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方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合伙人（包括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为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而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产品），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如有违反本承诺，造成西藏旅游及其中小投资者直接或间接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同时，本公司将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5 年 9 月 9 日作出承诺，本承诺应由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后、完成募集资金认购程序、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等程序后生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北京市乡谣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西藏旅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北京市乡谣餐饮有限责任公司（本段内容简称：本公司）作为西藏旅游实际控制人欧阳旭的关联方，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就西藏旅游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说明及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方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合伙人（包括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为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而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产品），提	2015 年 9 月 9 日作出承诺，本承诺应由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后、完成募集资金认购程序、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等程序后生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如有违反本承诺，造成西藏旅游及其中小投资者直接或间接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同时，本公司将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段内容简称：本公司）作为西藏旅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就本公司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说明及承诺如下： 本公司符合西藏旅游股东大会决议规定的发行对象条件，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不存在受其他人委托、信托或通过其他类似安排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情况，本公司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不会导致本次发行对象超过 10 名。	2015 年 9 月 10 日作出承诺，本承诺应由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后、完成募集资金认购程序、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等程序后生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朱雀投资及其合伙人	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段内容简称：“本企业”或“朱雀投资”）作为西藏旅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本企业及本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上海朱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就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共同作出说明及承诺如下： 1. 本企业用以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资金来源于有限合伙人的出资，有限合伙人的资金将来源于有限合伙人作为基金管理人所设立的私募基金产品。本企业目前的有限合伙人为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号为 P1000646；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	2015 年 9 月 16 日作出承诺，本承诺应由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后、完成募集资金认购程序、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等程序后生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有限公司将通过其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所募集资金向本企业出资，并由本企业作为认购对象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已于2015年7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码为S61027。据此，本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及其管理的私募投资基金产品“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关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相关规定。 2. 本企业符合西藏旅游股东大会决议规定的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条件，本企业有限合伙人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合格投资者定向募集资金设立私募投资基金产品、以出资形式投入本企业，并由本企业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本企业不存在受其他人委托、信托或通过其他类似安排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情况，本企业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不会导致本次发行对象超过10名。 3. 本企业的合伙人之间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的安排，在本合伙企业的财产收益分配方面，各合伙人以其对合伙企业的实缴出资额占全部实缴出资额的比例享有收益，不存在优先、劣后等级划分。 4. 上海朱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上海朱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朱雀投资的普通合伙人，与朱雀投资的其他合伙人之间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的安排；在朱雀投资的财产收益分配方					
--	--	---	--	--	--	--	--

			面，各合伙人以其对朱雀投资的实缴出资额占全部实缴出资额的比例享有收益，不存在优先、劣后等级划分。 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诺：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朱雀投资的有限合伙人，与朱雀投资的其他合伙人之间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的安排；在朱雀投资的财产收益分配方面，各合伙人以其对朱雀投资的实缴出资额占全部实缴出资额的比例享有收益，不存在优先、劣后等级划分。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管理的“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人之间也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 5. 本企业承诺，在本次发行实施完成前，如本企业引入新的有限合伙人向本企业出资，应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审核政策允许的前提下实施；同时，本企业承诺确保新引入的有限合伙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关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相关规定，以及上述 1-4 项承诺中所有适用于本企业有限合伙人的约束和要求。 朱雀投资认购资金来源方出资人出具的承诺： 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朱雀投资”）系西藏旅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朱雀投资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的资金来源于朱雀投资的有限合伙人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					
--	--	--	---	--	--	--	--	--

			有限公司的出资资金来源于其作为私募基金管理人而设立的私募基金产品“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 本企业/本人作为“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产品的投资人，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就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作出说明及承诺如下： 本企业/本人与“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产品的其他投资人之间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的安排，在“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的财产收益分配方面，各投资人以其对“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产品的实际出资额占全部出资额的比例享有收益，不存在优先、劣后等级划分。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承诺	其他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因公司股价异动，公司承诺：至少未来 3 个月内不会策划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2015 年 3 月 28 日 起的 3 个月内 (2015 年 6 月 28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因公司股价异动，公司承诺：至少未来 3 个月内不会策划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2015 年 4 月 15 日 起的 3 个月内 (2015 年 7 月 1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因公司股价异动，控股股东承诺：至少未来 3 个月内不会策划西藏旅游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2015 年 3 月 28 日 起的 3 个月内 (2015 年 6 月 28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国风	因公司股价异动，控股股东承诺：至少未来 3 个	2015 年 4 月 1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集团 有限 公司	月内不会策划西藏旅游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起的 3 个月内 (2015 年 7 月 15 日)				
其他承诺	其他	国风 集团 有限 公司	自 2015 年 7 月 9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不减持持有的西藏旅游股票。	2015 年 7 月 9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胡波	自 2015 年 7 月 15 日起的未来 6 个月内(2016 年 1 月 15 日)不减持持有的西藏旅游股票	2015 年 7 月 15 日起的未来 6 个月内(2016 年 1 月 1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胡彪	自 2015 年 7 月 15 日起的未来 6 个月内(2016 年 1 月 15 日)不减持持有的西藏旅游股票	2015 年 7 月 15 日起的未来 6 个月内(2016 年 1 月 1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否 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2014 年末，阿里神山圣湖旅游区募投项目建设完成，符合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根据 2011 年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证监会报送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尽职调查报告》的收入测算，2015 年度预计收入为 11,193 万元。本报告期，由于尼泊尔“4.25”地震，使得阿里景区的外宾客源中转地——樟木口岸入境受影响，阿里景区重要的客源——印度民间香客团几近断流，导致未达到当期预计收益。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80,000.0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审计费用 58 万元。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字会计师庄瑞兰女士、徐洪平先生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5 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签字会计师变更为：杨锡光、蔡蓉。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审计期间不存在改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适用 ☐不适用**(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其他说明**

2015 年 7 月 15 日止，公司股东胡波及一致行动人胡彪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累计购入本公司 A 股股票 18,136,97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9.59%，未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该收购行为违反了《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国风集团已向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同时，以公司未能尽到审查、督促义务为由，将公司列为被告三。该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形成预计负债，亦不会对公司未来带来负面影响。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案件尚未审理结束。

该事项的相关涉诉公告、进展公告，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适用 ☒不适用**十二、重大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1997 年从中国农业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以下简称：农行区分行）累计贷款 5,000 万元人民币，经过多次偿还、展期，形成了 4,230 万元的不良贷款本金。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以下简称：区国资公司）为持续强化对区内支柱产业的支持，于 2014 年 1 月由农行区分行与区国资公司正式达成整体资产转让协议，至此，我公司不良贷款的债权人正式变更为：区国资公司。公司与区国资公司确认的本息共计 6,551 万元，其中本金 4,230 万元，利息 2,321 万元，公司向区国资公司支付 500 万元回购本息共计 6,551 万元。交易对方区国资公司为公司股东单位之一，区国资公司的董事长唐泽平先生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本次重大债务重组构成了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	2015 年 12 月 5 日、12 月 29 日、12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

第十四次会议及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与区国资公司签署了《债权清偿协议》，公司已支付了对价，至此，本次债务重组已完成。本次债务重组完成后，使公司本年度减亏 5,000 万元以上。	交易所网站发布了相关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并任职的企业国风集团有限公司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构成关联交易；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在发行后将成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该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证监会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核准通知。

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4 月 11 日、10 月 31 日、11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相关公告。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与区国资公司签署了《债权清偿协议》，该协议的签署及履行，可使公司本年度减亏 5,000 万元以上。

详细说明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十二、重大关联交易（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公司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9 月 26 日起停牌。2015 年 3 月 12 日，公司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7 号），同日发布了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9 号）。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复牌（公告编号：2015-022 号、2015-023 号、2015-024 号、2015-026 号、2015-034 号）。

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该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4 月 11 日、10 月 31 日、11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相关公告。

2、2015 年 6 月 10 日于西藏贡嘎县境内发生了重大交通事故，该事故涉及的两台车辆，其中一辆车为圣地汽车公司运营车辆，该公司为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该公司具有独立法人主体资格，独立承担相关责任。

截止报告期结束，圣地汽车公司尚未收到事故责任认定书或处罚决定；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圣地汽车公司亦未收到事故责任认定书或处罚决定。

相关公告请见 2015 年 6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公告（2015-042 号）。

3、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起停牌，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5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92 号），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截止报告期结束，该事项尚在进行中；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尚在进行中。

有关该事项的相关进展，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相关公告。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在西藏自治区展开。西藏地处边疆、地处少数民族区域，地处宗教文化区域，地处生态环境和地域文化等方面都独具特色且影响深远的区域，公司在发展公司战略、提升自身业绩的同时，能够自觉履行社会责任，对于边疆政治经济生活的稳定繁荣、农牧民致富创收、当地民族文化的保护和发展，农牧民社区公共健康发展，企业经营区域内的生态环境保护与发展都将产生积极而深远的影响。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拥护并实践民族团结政策，积极开展民族文化的传承、保护和发展工作。公司实践“藏汉一家”的理念，重视西藏本土员工的聘用与培养，现 1000 多名员工当中，藏族员工在基层占比已达到 72%，中层 41%，高层 26%；公司还坚持出版《西藏人文地理》杂志，并投资保护了非物质文化遗产“雪居委会民间藏戏团——雪巴拉姆”，在保护本土文化方面做出了卓越贡献。

环境保护工作始终列在公司发展的首要位置。2002 年，公司关闭神湖玛旁雍错附近的金矿，积极践行保护高原生态的理念。阿里神山圣湖项目建设伊始，公司持续开展了各项环保行动，在酒店采用全太阳能系统，并投入大量资金开展旨在保护、合理利用资源，带动农牧民走可持续发展之路的西藏生物多样性调查等工作，在科学研究、文化出版方面取得多项成绩。

固边富民工程也是公司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景区多位于边境偏远地区，经济欠发达，而景区开发经营为所在地经济发展带来了新的契机，原住民传统手工艺品、藏药材、土特产，以及民居客栈等广为游客接受，并带来了良好经济效益，当地藏汉群众多已从传统的农牧经营转而依托旅游资源，实现共同致富。公司也非常重视双拥建设，与普兰边防部队、林芝军分区等建立了长期的军民共建关系。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 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证券发行情形。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无现存的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9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88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0	30,454,825	16.10	0	质押	29,723,699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西藏国际 体育旅游 公司	0	14,265,871	7.54	0	无	0	国有 法人
胡波	11,275,736	11,275,736	5.96	0	未知	0	境内 自然 人
胡彪	7,638,190	7,638,190	4.04	0	未知	0	境内 自然 人
张杰	6,096,600	6,096,600	3.22	0	未知	0	境内 自然 人
中国银行 —嘉实主 题精选混 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3,807,166	3,807,166	2.01	0	未知	0	未知
交通银行 —华安宝 利配置证 券投资基 金	3,297,584	3,297,584	1.74	0	未知	0	未知
科威特政 府投资局 —自有资 金	2,952,281	2,952,281	1.56	0	未知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95,426	2,595,426	1.37	0	未知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93,994	2,393,994	1.27	0	未知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30,454,825	人民币普通股	30,454,825				
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	14,265,871	人民币普通股	14,265,871				
胡波	11,275,736	人民币普通股	11,275,736				
胡彪	7,638,190	人民币普通股	7,638,190				
张杰	6,09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096,600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07,166	人民币普通股	3,807,166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3,297,584	人民币普通股	3,297,584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2,952,281	人民币普通股	2,952,281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95,426	人民币普通股	2,595,42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93,994	人民币普通股	2,393,99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大股东国风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公司股东胡波、胡彪为一致行动人[详见 2015 年 7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2015-051 号）]。公司未知胡波及一致行动人胡彪与公司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公司已发行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欧阳旭
成立日期	2000 年 12 月 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旅游文化产业领域内的投资及经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不适用

4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	欧阳旭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	无

司情况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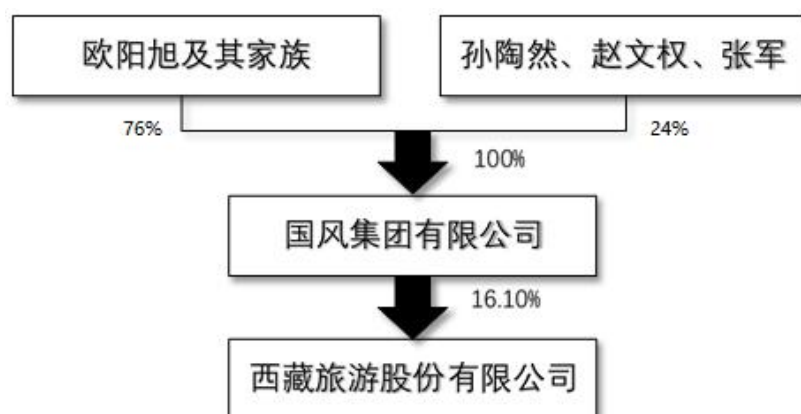
2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不适用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以上控制关系以工商机关登记情况为依据。

5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的情形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无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无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欧阳旭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13年6月26日	2016年6月25日	0	0	0	无变动	22.21	是
苏平	董事	男	55	2013年6月26日	2016年6月25日	9,360	9,360	0	无变动	18.86	否
张永智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9	2013年6月26日	2016年6月25日	0	0	0	无变动	15.31	否
白汉宗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8	2013年6月26日	2016年6月25日	0	0	0	无变动	14.36	否
王平	董事、财务总监	男	38	2013年6月26日	2015年10月30日	0	0	0	无变动	15.73	否
白玛玉珍	董事	女	46	2013年6月26日	2016年6月25日	0	0	0	无变动	9.92	否
唐泽平	董事	男	58	2013年6月26日	2016年6月25日	0	0	0	无变动	0	否
高充彦	董事	女	44	2015年12月28日	2016年6月25日	0	0	0	无变动	0	否
汝易	独立董事	男	42	2013年6月26日	2015年12月28日	0	0	0	无变动	5.00	否
王文铎	独立董事	男	51	2014年6月25日	2016年6月25日	0	0	0	无变动	5.00	否
马艳	独立董事	男	38	2014年6月25日	2016年6月25日	0	0	0	无变动	5.00	否
徐俊锋	独立董事	男	46	2014年6月25日	2016年6月25日	0	0	0	无变动	5.00	否
徐文博	独立董事	男	31	2015年12月28日	2016年6月25日	0	0	0	无变动	0	否
裴建军	财务总监	男	37	2015年12月11日	2016年6月25日	0	0	0	无变动	2.81	否
欧阳威	监事会主席	女	47	2013年6月26日	2016年6月25日	0	0	0	无变动	13.20	否
单绍和	监事	男	42	2013年6月26日	2016年6月25日	0	0	0	无变动	15.65	否
李东曲才让	监事	男	38	2013年6月26日	2016年6月25日	0	0	0	无变动	7.86	否
合计	/	/	/	/	/	9,360	9,360	0	/	155.9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欧阳旭	曾任北京国风广告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国风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关村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亦任中国西藏文化保护协会理事、北京大学校友会理事、北京大学企业家俱乐部理事、中关村创意产业协会副会长。2013 年 1 月当选为西藏自治区政协常务委员。
苏平	现任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董事长、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报告期内辞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张永智	现任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白汉宗	2002 年 1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北京国风广告有限公司公关总监，2006 年 8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现任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平	曾任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助理财务总监、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报告期内辞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职务。
白玛玉珍	曾任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圣地国际旅行社总经理，现任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唐泽平	现任四川华普医院公司副董事长、西藏国投集团公司法定代表人；亦任西藏国有资产经营公司董事长、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高充彦	曾任中国皇家交通物流运输协会 ILT 认证讲师、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香港中文大学市场学系博士后研究员、美国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市场学系访问学者、美国马里兰州马里兰大学市场学系访问学者，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营销学系副教授、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汝易	曾任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恒创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其任职的公司独立董事于报告期内到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文铎	曾任百安居（中国）管理系统有限公司副总裁、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副总裁、运营总经理，现任如家酒店连锁（中国）有限公司资深副总裁、和颐品牌总经理，亦任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艳	曾任职于德意志银行投资银行部、软银赛富投资基金投资经理、北京瑞旭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就职于鼎晖投资、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俊锋	现任北京高商万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会计师、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文博	曾就职于美国谢尔曼斯特灵律师事务所、美国盛信律师事务所、联想旗下弘毅投资，现作为合伙人就职于北京三行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亦任公司独立董事。
裴建军	曾任西藏金泰工贸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西藏龙圣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国家开发银行西藏分行客户一处客户经理，现任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欧阳威	曾任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总经理，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单绍和	曾任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负责人，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林芝服务中心主任、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东曲才让	现任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 1、苏平：2015 年 11 月 13 日辞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2015 年 12 月 11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选举公司董事长欧阳旭先生兼任公司总经理；
- 2、王平：2015 年 10 月 30 日辞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职务，2015 年 12 月 28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高充彦女士为公司董事；2015 年 12 月 11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补选裴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 3、公司原独立董事汝易先生任职到期，2015 年 12 月 28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徐文博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欧阳旭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7 年 2 月 10 日	
苏 平	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	董事长	1989 年 8 月 10 日	
唐泽平	西藏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董事长	2005 年 1 月 10 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欧阳旭	中关村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唐泽平	四川华普医院公司	副董事长	2003 年	
唐泽平	西藏国投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1 年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相关规定，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制定工资管理制度，报公司股东会批复后按月发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制订的有关工资管理和薪资级差标准的规定确定报酬。独立董事根据《独立董事津贴制度》领取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应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175.30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共计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155.91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苏平	副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辞职
王平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辞职
汝易	独立董事	离任	任职到期
欧阳旭	总经理	聘任	补选
裴建军	财务总监	聘任	补选
高充彦	董事	选举	补选
徐文博	独立董事	选举	补选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4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8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12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78
销售人员	45
技术人员	56
财务人员	79
行政人员	68
合计	1,12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5
本科	304
大专	394
专科以下	423
合计	1,126

(二) 薪酬政策

公司采用销售类及职能类两类工资制度：销售人员工资=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提成工资；职能人员工资=基本+岗位+学历+企龄工资

(三) 培训计划

内训：公司规章制度、办公软件使用、各项工作操作流程
外训：员工拓展训练、财务、行政等专业单项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公司不存在劳务外包情况。

七、其他

无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公司治理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与公司治理结构相适应的各项规章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董事会、经营层的决策权限执行，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权责明确，公司整体运作规范，能够保证独立性，信息披露符合相关规定。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为了进一步保护中小股东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对《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对中小投资者在参与股东大会审议重大事项时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独立董事就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股东利益保护机制等方面做了进一步明确，充分尊重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参与权，保证了所有股东的平等地位。报告期内，公司成功的举办了“我是股东——中小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活动，为投资者、媒体与上市公司之间搭建了沟通桥梁，通过投资者与上市公司零距离的接触，让投资者了解上市公司、了解上市公司的管理、了解上市公司在高寒缺氧条件下保证公司正常运行所付出的不易。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规范，股东大会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分开”，且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报告期内，根据西藏证监局《关于下发〈西藏辖区上市公司 2015 年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专项治理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及《关于对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行为进行核查的通知》，公司就本企业的关联关系、公司与控股股东的独立性、关联方交易等方面进行了自查，并出具了自查报告。

3、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规规定，完成了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辞职后的补选、聘任工作。公司董事能以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为目标，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对相关议案表达明确意见。公司董事会已经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明确了董事会的职责，细化了董事会日常的工作，提高了董事会的工作效率，保证了决策的科学性。董事会已设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四名独立董事分别在专门委员会中担任召集人或主要成员，从组织上和制度上进一步保障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4、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本着向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依法、独立地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重大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的独立性、公司出售资产情况、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情况以及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把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放在信息披露工作的首位。公司已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执行细则》，明确了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办公室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责任人和责任部门。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确保所有投资者有公平、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失败，及股票交易二级市场非理性波动，公司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如：重大资产重组终止的原因等，及为了维护投资者信心，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等，公司通过电话、投资者 e 互动平台、投资者说明会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充分尊重和维持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切实防范内幕信息在传递和保密等环节出现问题。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各定期报告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还就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

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过泄漏内幕信息、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4 月 10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4 月 11 日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6 月 29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2 月 28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12 月 29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1、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与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事项进行了审议，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无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形，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不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2、2014 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201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预案、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进行了审议，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无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形。不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3、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筹划的重大债务重组事项、重大债务重组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事项、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等事项进行了审议，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于出售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增加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不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欧阳旭	否	11	11	11	0	0	否	3
苏平	否	11	11	11	0	0	否	0
张永智	否	11	11	11	0	0	否	1
白汉宗	否	11	11	11	0	0	否	3
王平	否	7	7	7	0	0	否	0
白玛玉珍	否	11	11	11	0	0	否	3
唐泽平	否	11	11	11	0	0	否	0
高充彦	否	0	0	0	0	0	否	0
汝易	是	11	11	11	0	0	否	3

王文铎	是	11	11	11	0	0	否	0
马艳	是	11	11	11	0	0	否	0
徐俊锋	是	11	11	11	0	0	否	0
徐文博	是	0	0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均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并审议了相关议案，无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独立董事提出异议的有关事项内容	异议的内容	是否被采纳	备注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 其他

无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重大资产重组、重大关联交易、选聘审计机构、选举董事聘用高管等方面提供了专业的咨询与建议。

近两年，公司经营受多种原因受挫，业绩欠佳，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为了使公司集中资源发展主业，建议将与公司旅游主业关联度较低的广告业务剥离，于报告期内出售了控股子公司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由于公司经营的行业及所处地区，业务易受政治、气候、交通等的制约，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筹划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与公司业务互补，形成协同效应，为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提供重要意见和建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对拟选举、聘任的董事、高管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意见。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及依据本地区、本行业的薪资水平，就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高管人员的薪资进行了审核。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相关要求，审核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的重大关联交易并发表意见，监督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与公司年审机构的签字会计师就公司年度报告在审计前、审计初稿进行沟通；关注到公司近两年的经营亏损，建议公司就高风险、低收益的经营项目进行合理整合；根据公司发生的两起重大交通事故，建议公司加强安全管理意识，开展安全防范教育，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有效的沟通，积极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年报审计工作，并就公司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所提建议、所做决议，各委员会委员均未提出异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参加监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监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现场方式参加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监督活动中是否提出风险
欧阳威	6	6	1	5	2	否
单绍和	6	6	1	5	0	否
李东曲才让	6	6	1	5	3	否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相关事项及非公开发行股份涉及关联交易事项、重大债务重组及重大债务重组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事项及年度内的定期报告均进行了审议，对各项议案未提出异议，公司监事在监督活动中均未提出风险，对重大事项涉及的重大关联交易发表了审核意见。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需要，对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实行聘任制，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机制，督促管理人员履行诚信、勤勉的义务，明确其权利和责任，发挥高管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管理层依据《总经理工作细则》，对高管的日常履职行为进行过程监督。公司对高管人员实行年薪制，根据《预算考核管理制度》依据年初制定的预算管理目标进行年终考评和奖惩。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 2016 年 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受公司委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 2016 年 2 月 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无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XYZH/2016CDA10026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旅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西藏旅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西藏旅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西藏旅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锡光

中国注册会计师：蔡蓉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43,234,245.88	18,274,095.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13,833,472.11	36,119,851.19
预付款项	七、6	6,946,967.00	18,595,987.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81,978,836.90	39,823,285.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1,112,672.51	24,110,824.6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2,524,038.36	3,069,016.84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64,184.62	51,315.00
流动资产合计		669,794,417.38	140,044,376.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54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9	585,206,788.02	616,105,343.81
在建工程	七、20	135,573,461.86	115,356,799.07
工程物资	七、21	202,289.69	449,263.69
固定资产清理	七、22	460,014.71	460,014.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429,828,599.88	419,176,753.81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4,932,070.49	4,932,070.49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0,867,947.48	12,534,825.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62,224.40	1,111,706.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6,379,102.84	25,803,450.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3,512,499.37	1,196,470,228.47
资产总计		1,853,306,916.75	1,336,514,605.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530,000,000.00	42,3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5	9,531,352.45	16,815,842.19
预收款项	七、36	1,209,829.43	10,894,396.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4,043,063.20	3,772,631.58
应交税费	七、38	5,182,872.33	4,953,273.71
应付利息	七、39		13,738,962.6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41	218,609,632.02	95,726,925.7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6,500,000.00	95,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35,076,749.43	283,702,032.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367,000,000.00	40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七、50	1,500,000.00	5,000,000.00
递延收益	七、51	-	838.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8,500,000.00	413,000,838.75
负债合计		1,203,576,749.43	696,702,871.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189,137,931.00	189,137,93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439,879,411.71	439,879,411.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5,646,283.67	1,335,845.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79,039.65	-965,773.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4,742,666.03	629,387,414.41
少数股东权益		14,987,501.29	10,424,319.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9,730,167.32	639,811,734.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53,306,916.75	1,336,514,605.23

法定代表人：欧阳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0,894,718.36	13,404,658.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10,796,446.83	5,730,740.54
预付款项		6,347,988.89	17,838,165.1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15,115,206.24	153,105,160.46
存货		15,027,204.10	17,021,336.7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00,465.22	2,868,252.15
其他流动资产		139,066.00	
流动资产合计		790,621,095.64	209,968,313.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4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54,669,903.43	143,897,159.8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5,017,823.92	592,836,776.11
在建工程		85,037,286.87	67,942,313.62
工程物资		192,917.69	439,891.6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2,806,953.28	369,894,394.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400,353.29	11,955,849.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473,829.07	23,939,526.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3,599,067.55	1,211,445,911.82

资产总计		1,884,220,163.19	1,421,414,225.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0,000,000.00	42,3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347,593.55	5,012,384.94
预收款项		921,519.96	1,933,509.93
应付职工薪酬		1,906,789.99	1,686,343.92
应交税费		3,007,391.71	465,337.19
应付利息			13,738,962.6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0,045,713.37	239,390,917.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500,000.00	95,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60,729,008.58	400,027,456.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67,000,000.00	40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7,000,000.00	408,000,000.00
负债合计		1,227,729,008.58	808,027,456.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9,137,931.00	189,137,93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9,387,295.03	439,387,295.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46,283.67	1,335,845.06
未分配利润		22,319,644.91	-16,474,302.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6,491,154.61	613,386,768.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84,220,163.19	1,421,414,225.02

法定代表人：欧阳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2,048,468.81	160,017,643.6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52,048,468.81	160,017,643.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5,564,276.27	188,919,942.6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03,490,265.85	90,134,481.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62	5,171,906.64	5,906,867.36
销售费用	七、63	22,154,858.50	13,523,039.85
管理费用	七、64	69,074,053.93	68,022,984.28
财务费用	七、65	21,766,453.58	9,377,294.71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6,093,262.23	1,955,274.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0,518,247.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997,560.39	-28,902,299.05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52,141,332.87	650,313.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075.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2,531,728.09	6,422,550.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6,193.08	252,179.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12,044.39	-34,674,536.2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3,371,074.79	-95,612.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0,969.60	-34,578,923.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55,251.62	-33,456,180.01
少数股东损益		-2,114,282.02	-1,122,743.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40,969.60	-34,578,923.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55,251.62	-33,456,180.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14,282.02	-1,122,743.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3	-0.176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3	-0.176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欧阳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05,096,489.43	111,354,775.19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70,520,084.20	55,021,938.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65,992.17	5,007,291.39
销售费用		17,609,658.52	12,372,892.99
管理费用		45,917,174.99	50,748,123.79
财务费用		21,414,779.87	9,381,388.58
资产减值损失		156,214.14	2,731,671.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9,377,715.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09,698.67	-23,908,531.21
加：营业外收入		51,954,261.94	599,817.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075.00
减：营业外支出		799,769.88	737,286.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375.04	252,179.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544,793.39	-24,046,000.45
减：所得税费用		2,440,407.32	-277,540.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04,386.07	-23,768,459.7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104,386.07	-23,768,459.7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欧阳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6,944,356.53	149,987,201.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30,406,968.62	26,172,95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351,325.15	176,160,155.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693,854.13	74,214,211.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292,235.62	50,073,031.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60,961.93	9,896,575.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48,655,212.25	55,750,801.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602,263.93	189,934,62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49,061.22	-13,774,464.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8,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7,314,811.9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314,811.96	188,3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733,790.69	108,425,026.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733,790.69	108,425,026.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1,021.27	-108,236,726.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0	2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1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9,105,000.00	200,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	5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432,137.32	20,842,053.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432,137.32	72,842,053.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672,862.68	127,357,946.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5,002,945.17	5,346,755.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93,967.86	12,647,212.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2,996,913.03	17,993,967.86

法定代表人：欧阳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843,203.63	106,838,753.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50,968.62	29,547,92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994,172.25	136,386,682.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75,669.13	44,006,348.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338,938.94	36,847,800.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44,425.67	7,235,383.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38,439.41	68,992,19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597,473.15	157,081,72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96,699.10	-20,695,044.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8,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	188,3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464,501.63	101,889,842.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74,501.63	101,889,842.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25,498.37	-101,701,542.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0	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9,500,000.00	2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	5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432,137.32	20,842,053.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432,137.32	72,842,053.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067,862.68	127,157,946.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7,490,060.15	4,761,359.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04,658.21	8,643,298.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0,894,718.36	13,404,658.21

法定代表人：欧阳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9,137,931.00				439,879,411.71				1,335,845.06		-965,773.36	10,424,319.70	639,811,734.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9,137,931.00				439,879,411.71				1,335,845.06		-965,773.36	10,424,319.70	639,811,734.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10,438.61		1,044,813.01	4,563,181.59	9,918,433.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55,251.62	-2,114,282.02	3,240,969.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490,000.00	9,49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490,000.00	9,4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10,438.61		-4,310,438.61		
1. 提取盈余公积									4,310,438.61		-4,310,438.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812,536.39	-2,812,536.3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137,931.00				439,879,411.71				5,646,283.67		79,039.65	14,987,501.29	649,730,167.3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9,137,931.00				435,557,284.35				1,335,845.06		32,490,406.65	17,769,190.76	676,290,657.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9,137,931.00				435,557,284.35				1,335,845.06		32,490,406.65	17,769,190.76	676,290,657.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22,127.36						-33,456,180.01	-7,344,871.06	-36,478,923.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456,180.01	-1,122,743.70	-34,578,923.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22,127.36							-6,222,127.36	-1,9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	2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322,127.36							-6,422,127.36	-2,1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137,931.00			439,879,411.71				1,335,845.06		-965,773.36	10,424,319.70	639,811,734.11

法定代表人：欧阳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9,137,931.00				439,387,295.03				1,335,845.06	-16,474,302.55	613,386,76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9,137,931.00				439,387,295.03				1,335,845.06	-16,474,302.55	613,386,768.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10,438.61	38,793,947.46	43,104,386.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104,386.07	43,104,386.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10,438.61	-4,310,438.61	
1. 提取盈余公积									4,310,438.61	-4,310,438.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15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137,931.00				439,387,295.03				5,646,283.67	22,319,644.91	656,491,154.6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9,137,931.00				439,387,295.03				1,335,845.06	7,294,157.20	637,155,228.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9,137,931.00				439,387,295.03				1,335,845.06	7,294,157.20	637,155,228.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768,459.75	-23,768,459.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768,459.75	-23,768,459.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137,931.00				439,387,295.03				1,335,845.06	-16,474,302.55	613,386,768.54

法定代表人：欧阳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1.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6 年 6 月 27 日

注册地址：拉萨市林廓东路 6 号

注册资本：18,913.7931 万元

注册号：5400001000597

2.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旅游服务业

经营范围：旅游资源及旅游景区的开发经营，旅游观光、徒步、特种旅游、探险活动的组织接待、酒店投资与经营，文化产业投资与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批准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景区开发经营与旅游服务业务、广告传媒文化业务

3. 公司历史沿革简介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为西藏圣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圣地）。西藏圣地是经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藏政字（1996）第 1 号]批准，由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西藏天然矿泉水公司、西藏交通工业总公司、西藏信托投资公司、西藏农牧业机械（集团）总公司发起，采用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6 月 27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6）170 号、（1996）171 号]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 A 种股票 1,500 万股。公司股票于 1996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44 号”文《关于核准西藏圣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西藏圣地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为 11,000 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518 号”文《关于核准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137,931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为 18,913.7931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为 18,913.7931 万元。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西藏圣地文化有限公司、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等 11 家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因处置投资减少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西藏圣地防水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出流动资产约为 16,528 万元。本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了本集团如下可获得的资金来源：

- （1）本集团 2016 年经营活动的预期净现金流入；
- （2）来自于银行及其他可利用的融资渠道。

此外，本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经过评估，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集团 2015 年度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集团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入账。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因结算或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增或调减外币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本集团已经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方法、确认与计量。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类。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应当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本集团按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3) 金融资产的减值。若有客观证据表明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对其按照以下方法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若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则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

有至到期投资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本集团在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产生的减值损失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也应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①金融资产转移包括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两种类型。

②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A、如果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将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果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B、如果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果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③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应当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本集团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应当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如果本集团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则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将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第九条规定确认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应当充分反映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11. 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 年以上	30	3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本集团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计价：购进入库以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核算。

(3)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对于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系本集团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集团联营企业。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也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或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控制但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权益法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4	2.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15	4	6.4—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4	9.6—12
其他	年限平均法	8	4	12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集团没有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7.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房屋建筑物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详见附注五、18“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在建工程按不同的工程项目分类核算。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利息资本化，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按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计提依据和方法”的规定处理。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支出、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的时点到停止资本化的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其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步骤和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摊销）资本化金额，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应当根据累计资产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③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应当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④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当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5) 辅助费用：

①专门借款发生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②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9. 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土地使用权、财务软件及经营收益权、商誉等。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四条和第九条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其他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以及企业合并等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进行计价。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土地使用权、经营收益权等能确定使用寿命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为止的使用寿命期间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合同或法律规定的使用年限作为摊销年限。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其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复核后如有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本集团目前无研究开发项目。

(4) 土地使用权的核算

土地使用权以评估确认价值或购买成本入账核算。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5) 经营收益权经营权的核算

根据财政部[财会(2008)11 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的通知》第五条解释，经营收益权是在尼洋河下游雅鲁藏布江下游水上旅游及沿线相关旅游资源经营收益权（下称“大峡谷景区”）、尼洋河风光带景区经营收益权（下称“苯日神山景区”）、西藏阿里神山、圣湖旅游区经营收益权（下称“神山圣湖景区”）、巴松措生态旅游区经营收益权（下称“巴松措景区”）、林芝县鲁朗五寨旅游景区经营收益权（下称“鲁朗景区”）的经营期内获授的向进入景区观光游客收取一定费用的权利。

公司将投资建设的景区道路等基础设施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确认为无形资产。

经营收益权所依附的基础设施在运行后发生的支出，比如维护和保养费用，于费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若满足确认标准，则会作为经营收益权之附加成本予以资本化。

本公司对经营收益权无形资产按经营权期限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中：大峡谷景区经营收益权经营期为 40 年；苯日神山景区经营收益权经营期为 40 年；神山圣湖景区经营收益权经营期为 40 年；鲁朗景区经营收益权经营期为 30 年；鲁朗景区经营收益权经营期为 40 年。

(6) 商誉：商誉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十三条的规定核算形成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十四条规定和该准则应用指南四、（四）项规定的方法确定。商誉在每年终了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六章及其准则应用指南第五项的规定测试和计提。

(7)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附注五、22 “长期资产减值计提依据和方法”的规定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1) 本集团于会计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其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资产是否存在下列各种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进行判断, 如果发现资产存在下述减值迹象的, 则进行减值测试:

- A、资产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 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B、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 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C、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 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 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D、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E、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F、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G、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期末各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 预计可收回金额按如下方法估计:

- A、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 B、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根据公平交易中有法律约束力的销售协议价格减去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金、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 C、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在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后, 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3)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 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则按照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资产组的认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二条、第十八条第二至四款和该准则应用指南第四项的规定, 本集团以各所属经营单位作为资产组, 各控股子公司分别作为单独的资产组。现有资产业务变化、管理方式变化、对这些资产的持续使用和处置决策方式以及市场发生重大变化, 导致现行资产组划分不再适合实际情况的, 在履行相应的程序后重新确定资产组, 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二十七条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新增资产需要单独认定资产组的, 不作为资产组的变化处理。

减值测试后, 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记账, 开办费在开始经营时一次摊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 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 则将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短期薪酬，指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离职后福利包括退休福利（如养老金）及其他离职后福利。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离职后福利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后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确认条件：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 预计负债的初始计量：在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后，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确定预计负债的金额时不应考虑预期处置相关资产形成的利得。

(3) 预计负债的后续计量：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4) 其他确认预计负债的情况：

①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待执行合同，是指合同各方尚未履行任何合同义务，或部分地履行同等义务的合同。亏损合同，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

②企业承担的重组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同时存在下列情况时，表明企业承担了重组义务：

A、有详细、正式的重组计划，包括重组涉及的业务、主要地点、需要补偿的员工人数及其岗位性质、预计重组支出、计划实施时间等；

B、该重组计划已对外公告。重组，是指企业制定和控制的，将改变企业组织形式，经营范围或经营方式的计划实施行为。

③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在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长期应收款或其他应收款）至零后，按照合同和协议约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将预计承担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第十一条和该准则应用指南三.（一）.3 的规定，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在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长期应收款或其他应收款）至零后，按照合同和协议约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将预计承担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6. 股份支付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 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①销售商品：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本集团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③资产使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本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政策

①门票收入

旅游门票收入在门票出售并已收到现金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②旅游服务收入

旅游服务收入在旅游活动已经结束时确认收入。收入具体确认时点为：旅行社组织境外旅游者在境内旅游，旅行团已经离境时；旅行社组织国内旅游者在境内旅游，旅行团旅行结束返回时。

③饭店收入

饭店收入在客房、餐饮服务已经完成，已收到现金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④旅游运输收入

旅游运输收入在旅游运输服务已经完成，已收到现金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⑤演艺收入

演艺收入在演艺活动已经结束，已收到现金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⑥广告收入**A、媒介代理业务收入**

媒介代理业务收入在相关广告已经发布，取得“样报”、“样刊”、“媒体监测报告”等媒体投放证明时确认收入。

B、组织活动收入

组织活动收入在组织活动已经完成，已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C、制作费收入

在当年内完成的制作业务，在制作业务完成、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对于跨年的制作业务，有外部的进度证明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制作费收入；没有外部进度证明时，在制作业务完成、客户验收后一次确认收入的实现。

29. 政府补助**(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1)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二章的规定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按当年适用的税率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对由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和当年适用的税率予以确认。税率发生变化的，按新的适用税率对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重新调整，调整的差额记入当期所得税费用。

(2)报告期末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则将减记的金额转回。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否转回，根据本集团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来作出判断。

31.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适用 ☒不适用**(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适用 ☒不适用**34. 其他**

无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广告收入、杂志销售、运输收入	6%或 3%
消费税		
营业税	门票收入、旅行社、客房收入、租赁收入	3%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9%、25%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集团除四川环喜玛拉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外的分子公司	9%
四川环喜玛拉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除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环喜玛拉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外，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西藏自治区藏政发〔2014〕51号文）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并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暂免征收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

3. 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78,042.16	1,413,612.72
银行存款	542,256,203.72	16,860,483.24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543,234,245.88	18,274,095.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西藏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自有车辆于2014年8月9日发生特大交通事故，其银行账户余额237,332.85元已遭冻结，除此外，本集团货币资金2015年12月31日金额中无受限的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28.73倍，主要是本年借入的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7,985.00	6.62	1,077,985.00	100.00		18,704,880.55	42.33	7,229,578.83	38.65	11,475,301.7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36,183.58	92.91	1,302,711.47	8.61	13,833,472.11	25,403,290.93	57.49	758,741.46	2.99	24,644,549.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803.50	0.47	77,803.50	100.00		77,803.50	0.18	77,803.50	100.00	
合计	16,291,972.08	/	2,458,499.97	/	13,833,472.11	44,185,974.98	/	8,066,123.79	/	36,119,851.1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洛松曲加	1,077,985.00	1,077,985.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1,077,985.00	1,077,985.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022,931.24	501,146.56	5
1 年以内小计	10,022,931.24	501,146.56	5
1 至 2 年	2,679,616.91	267,961.69	10
2 至 3 年	1,309,916.04	196,487.40	15
3 年以上	1,123,719.39	337,115.82	3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5,136,183.58	1,302,711.47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607,623.8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工布江达县巴松措景区管委会	6,151,593.83	以货币资金形式
合计	6,151,593.83	/

其他说明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西藏祥蕃工贸有限公司	5,461,160.00	1 年以内	33.52	273,058.00
格桑卓玛	1,223,897.00	1 年以内	7.51	61,194.85
工布江达县管委会	1,206,895.55	2-3 年	7.41	181,034.33
洛松曲加	1,077,985.00	2-3 年	6.62	161,697.75
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	637,677.00	2 年以内	3.91	62,900.05
合计	9,607,614.55	-	58.97	739,884.9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63.13%，主要是本年收回工布江达县门票分成款所致。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213,610.05	60.65	17,165,849.44	92.31
1 至 2 年	1,631,388.16	23.48	1,154,314.92	6.21
2 至 3 年	973,092.56	14.01	144,976.23	0.78
3 年以上	128,876.23	1.86	130,846.82	0.7
合计	6,946,967.00	100.00	18,595,987.4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林芝石油分公司	2,104,083.53	1 年以内	30.29
北京大地风景旅游规划院	890,000.00	1 年以内	12.81
深圳市鼎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60,000.00	1-2 年	9.50
西藏华龙广告装饰有限公司	430,735.84	2-3 年	6.20
湖北福美微纯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65,643.00	1-2 年	5.26
合计	4,450,462.37	—	64.06

其他说明

预付账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62.64%，主要是款项结算减少所致。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596,848.00	76.45			68,596,848.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907,103.41	17.73	2,525,114.51	15.8700	13,381,988.90	48,582,020.40	98.26	8,758,734.69	18.03	39,823,285.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23,344.19	5.82	5,223,344.19	100.00		862,489.91	1.74	862,489.91	100.00	
合计	89,727,295.60	/	7,748,458.70	/	81,978,836.90	49,444,510.31	/	9,621,224.60	/	39,823,285.7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国云风广告有限公司	68,596,848.00	0		无回收风险，且期后已收回
合计	68,596,848.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436,912.02	271,845.60	5.00
1 年以内小计	5,436,912.02	271,845.60	5.00
1 至 2 年	3,456,969.93	345,696.99	10.00
2 至 3 年	1,310,234.93	196,535.24	15.00
3 年以上	5,702,986.53	1,711,036.68	3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5,907,103.41	2,525,114.5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872,765.9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221,424.61	35,746,387.92
备用金	6,626,330.91	9,257,777.59
代垫材料款	945,130.25	1,458,301.69
应收电影投资款	1,940,000.00	1,940,000.00
应收香客中心分成款	397,561.83	1,042,043.11
应收股权转让款	68,596,848.00	
合计	89,727,295.60	49,444,510.3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国云风广告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68,596,848.00	1 年以内	76.45	
西藏自治区户外协会	代垫款	2,427,892.47	1 年以内	2.71	121,394.62
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	经营性占用	1,499,023.99	3 年以上	1.67	449,707.20
北京太合环球影业公司	电影《转山》投资款	1,940,000.00	3 年以上	2.16	582,000.00
西藏圣地矿业勘察开发公司	往来款	843,129.65	3 年以上	0.94	843,129.65
合计	/	75,306,894.11	/	83.93	1,996,231.4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81.47%，主要是应收广州国云风广告有限公司股权出售款增加所致。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52,774.66		2,152,774.66	1,976,994.11		1,976,994.1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767,125.79		7,767,125.79	10,950,019.56		10,950,019.5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低值易耗品	8,837,025.65		8,837,025.65	7,749,932.53		7,749,932.53
劳务成本				711,009.48		711,009.48
代销商品	2,355,746.41		2,355,746.41	2,722,868.97		2,722,868.97
合计	21,112,672.51		21,112,672.51	24,110,824.65		24,110,824.65

(2).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2,524,038.36	3,069,016.84
合计	2,524,038.36	3,069,016.84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金		51,315.00
装修费	17,535.28	
门票印刷费	146,649.34	
合计	164,184.62	51,315.00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40,000.00	540,000.00	0.00	540,000.00		54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合计	540,000.00	540,000.00	0.00	540,000.00		54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西藏神鹰旅游包机	540,000.00			540,000.00		540,000.00		540,000.00	9.00	

公司										
合计	540,000.00			540,000.00		540,000.00		54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0.00		0.00
本期计提	540,000.00		540,000.00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540,000.00		540,000.00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合计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其他说明：

无

16、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西藏圣地矿业开发勘察公司	346,174.10									346,174.10	346,174.10
小计	346,174.10									346,174.10	346,174.10
二、联营企业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小计											
合计	346,1									346,1	346,1

	74.10									74.10	74.10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7,927,070.51	56,115,202.70	75,091,912.93	18,096,090.31	677,230,276.45
2. 本期增加金额	6,779,188.80		459,700.00	1,349,018.50	8,587,907.30
(1) 购置	2,037,722.46		459,700.00	1,349,018.50	3,846,440.96
(2) 在建工程转入	4,741,466.34				4,741,466.3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21,876.00	2,231,510.42	1,565,551.58	4,018,938.00
(1) 处置或报废		221,876.00	2,231,510.42	1,565,551.58	4,018,938.00
4. 期末余额	534,706,259.31	55,893,326.70	73,320,102.51	17,879,557.23	681,799,245.7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988,670.24	6,841,850.84	34,565,290.91	6,729,120.65	61,124,932.64
2. 本期增加金额	25,146,272.69	3,743,624.86	7,384,916.90	2,123,036.89	38,397,851.34
(1) 计提	25,146,272.69	3,743,624.86	7,384,916.90	2,123,036.89	38,397,851.34
3. 本期减少金额		213,000.96	1,313,105.48	1,404,219.81	2,930,326.25
(1) 处置或报废		213,000.96	1,313,105.48	1,404,219.81	2,930,326.25
4. 期末余额	38,134,942.93	10,372,474.74	40,637,102.33	7,447,937.73	96,592,457.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496,571,316.38	45,520,851.96	32,683,000.18	10,431,619.50	585,206,788.02
2. 期初账面 价值	514,938,400.27	49,273,351.86	40,526,622.02	11,366,969.66	616,105,343.8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450,000.00	于米林扎西绕登乡的房屋由于向当地村民购买无法办理产权。

其他说明：

无

20、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雅鲁藏布江 景区工程	10,638,969.81		10,638,969.81	9,145,836.88		9,145,836.88
巴松措景区 工程	50,536,174.99		50,536,174.99	28,194,435.92		28,194,435.92
阿里景区工 程	4,598,126.38		4,598,126.38	598,993.01		598,993.01
鲁朗景区工 程				19,220,049.53		19,220,049.53
喜马拉雅饭 店改扩建及 装修工程	69,800,190.68		69,800,190.68	58,197,483.73		58,197,483.73
合计	135,573,461.86		135,573,461.86	115,356,799.07		115,356,799.0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阿里景区工程-零星工程		9,145,836.88	2,920,620.87	868,547.94	558,940.00	10,638,969.81		80				募集资金
巴松措景区工程-度假村改造工程		28,194,435.92	22,341,739.07			50,536,174.99		70				自筹
阿里景区工程-零星工程		598,993.01	4,308,413.37	309,280.00		4,598,126.38		80				募集资金
鲁朗景区工程		19,220,049.53	60,000.00		19,280,049.53			100				自筹
喜马拉雅饭店改扩建及装修工程		58,197,483.73	11,602,706.95			69,800,190.68		90				自筹
股份公司办公楼			3,563,638.40	3,563,638.40								自筹

雅江景区 改造工程- 零星工程			2,237,098.40		2,237,098.40							自筹
合计		115,356,799.07	47,034,217.06	4,741,466.34	22,076,087.93	135,573,461.86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202,289.69	449,263.69
合计	202,289.69	449,263.69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车辆-宇通藏 AL1869	460,014.71	460,014.71
合计	460,014.71	460,014.71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清理年末金额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西藏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自有车辆藏 AL1869 于 2014 年 8 月 9 日在尼木县发生特大交通事故, 车辆已报废, 事故责任尚未处理完毕。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 使用 权	专 利 权	非 专 利 技 术	雅江景区旅 游项目特许 经营权[注]	巴松措景区旅 游项目特许经 营权[注]	阿里景区旅游项 目特许经营权 [注]	鲁朗景区旅 游项目特许 经营权[注]	鲁朗温泉经 营权	软件	IBE 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 值											
1. 期初余 额	29,93 5,801 .01			288,805,479 .16	26,107,255.1 1	114,237,469.52	9,020,592.6 5	1,150,000. 00	1,074,208.9 2	1,404,76 8.24	471,735,57 4.61
2. 本期增 加金额	60,82 7.54			2,237,098.4 0	1,031,495.20	558,940.00	19,280,049. 53		421,343.00		23,589,753 .67
(1)购置	60,82 7.54				1,031,495.20				421,343.00		1,513,665. 74
(2)内部研 发											
(3)企业合 并增加											
(4)在建工 程转入				2,237,098.4 0		558,940.00	19,280,049. 53				22,076,087 .93
3. 本期减 少金额									18,992.31		18,992.31
(1)处置									18,992.31		18,992.31

4. 期末余额	29,996,628.55			291,042,577.56	27,138,750.31	114,796,409.52	28,300,642.18	1,150,000.00	1,476,559.61	1,404,768.24	495,306,335.9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835,667.93			41,958,246.94	2,008,127.77	4,530,481.53	213,536.00	59,895.82	416,805.48	536,059.33	52,558,820.80
2. 本期增加金额	787,570.48			7,423,476.60	843,681.12	2,306,301.44	1,068,955.60	28,750.00	211,650.97	252,960.64	12,923,346.85
(1) 计提	787,570.48			7,423,476.60	843,681.12	2,306,301.44	1,068,955.60	28,750.00	211,650.97	252,960.64	12,923,346.85
3. 本期减少金额									4,431.56		4,431.56
(1) 处置									4,431.56		4,431.56
4. 期末余额	3,623,238.41			49,381,723.54	2,851,808.89	6,836,782.97	1,282,491.60	88,645.82	624,024.89	789,019.97	65,477,736.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373,390.14			241,660,854.02	24,286,941.42	107,959,626.55	27,018,150.58	1,061,354.18	852,534.72	615,748.27	429,828,599.88
2. 期初账面价值	27,100,133.08			246,847,232.22	24,099,127.34	109,706,987.99	8,807,056.65	1,090,104.18	657,403.44	868,708.91	419,176,753.8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_____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系公司以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雅鲁藏布江大峡谷景区、巴松措景区、鲁朗景区及阿里神山圣湖景区项目的建设所获得的特许经营权。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4,932,070.49					4,932,070.49
合计	4,932,070.49					4,932,070.4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年末不存在减值的情形

其他说明

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355,225.50	450,386.10	36,195.55	505,330.67	1,264,085.38
景区修缮费	1,095,338.67			225,300.80	870,037.87

景区广告塔	1,353,027.79			302,136.14	1,050,891.65
阿里分公司 厨房及神山 检票站值班 板房	30,259.50			4,034.64	26,224.86
阿里地区神 山圣湖朝圣 区风雨亭建 设工程	285,199.92			36,800.04	248,399.88
阿里地区普 兰县天葬台 网围栏工程	647,794.38			86,372.64	561,421.74
阿里景区活 动板房	3,499,999.96			500,000.04	2,999,999.92
旅游局三楼 办公室装饰 及机房工程	63,389.46			24,537.96	38,851.50
苯日神山、大 峡谷旅游区 导视系统	53,200.00			15,211.86	37,988.14
林芝景区无 线网址注册 费	373,410.65			124,470.23	248,940.42
巴松措景区 IBE 项目	153,281.58			43,500.00	109,781.58
阿里景区旱 厕工程施工 合同	353,159.73			39,606.72	313,553.01
阿里游客中 心软装及导 引导视项目 工程	2,246,472.70			266,907.60	1,979,565.10
摊位改造款	382,166.63			57,070.22	325,096.41
其他	642,898.84	499,294.56	56,324.58	292,758.80	793,110.02
合计	12,534,825.31	949,680.66	92,520.13	2,524,038.36	10,867,947.48

其他说明：

本年其他减少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91,382.22	62,224.40	7,411,377.87	1,111,706.6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691,382.22	62,224.40	7,411,377.87	1,111,706.6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旅游质量保证金	1,350,000.00	1,350,000.00
普兰县政府阿里景区项目合同保证金	1,000,000.00	1,000,000.00
神山圣湖景区开发项目保证金	500,000.00	500,000.00
预付工程款	13,529,102.84	21,994,799.90
预付土地款		958,651.00
合计	16,379,102.84	25,803,450.90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60,0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42,300,000.00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530,000,000.00	42,3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抵押借款的抵押物为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 5 宗土地使用权: 林芝县国用(2013) 第 45 号、林芝县国用(2013) 第 46 号、林芝县国用(2013) 第 47 号、林芝县国用(2013) 第 48 号、林芝县国用(2013) 第 49 号。

2: 质押借款的质押物为国风集团有限公司单位定期存单, 单号为: 540100000198; 540100000199; 540100000200。

3: 保证借款的保证人为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9,531,352.45	16,815,842.19
合计	9,531,352.45	16,815,842.1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西藏山顶装饰有限公司	3,997,152.93	未结算

北京冲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81,229.63	未结算
西藏永丰建筑公司	194,500.00	未结算
林芝地区邮政局	300,000.00	未结算
富丽华酒店用品中心	138,000.00	未结算
四川奥美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114,109.00	未结算
合计	5,224,991.56	/

其他说明

应付账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43.32%，主要为本年出售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股权，其应付账款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1,209,829.43	10,894,396.46
合计	1,209,829.43	10,894,396.4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主要为本年出售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股权，其预收账款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82,881.88	47,866,655.26	47,539,728.28	3,909,808.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9,749.70	5,714,110.51	5,770,605.87	133,254.3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772,631.58	53,580,765.77	53,310,334.15	4,043,063.20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63,317.36	42,874,883.02	42,427,549.91	2,410,650.47
二、职工福利费		1,444,896.24	1,433,962.24	10,934.00
三、社会保险费	276,613.71	2,452,530.62	2,566,254.09	162,890.2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21,883.35	2,207,813.32	2,307,460.92	122,235.75
工伤保险费	25,269.71	125,144.09	131,077.18	19,336.62
生育保险费	29,460.65	119,573.21	127,715.99	21,317.87
四、住房公积金	237,397.43	1,069,130.05	627,980.16	678,547.3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05,553.38	25,215.33	483,981.88	646,786.8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582,881.88	47,866,655.26	47,539,728.28	3,909,808.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3,733.82	5,279,321.03	5,406,231.07	6,823.78
2、失业保险费	56,015.88	434,789.48	364,374.80	126,430.5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89,749.70	5,714,110.51	5,770,605.87	133,254.34

其他说明:

无

38、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47,664.43	1,126,269.63

消费税		
营业税	967,845.58	1,652,204.04
企业所得税	3,813,069.86	1,423,187.60
个人所得税	10,177.46	28,956.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372.00	200,718.98
教育费附加	35,974.42	227,815.4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768.58	46,740.09
印花税		6,205.93
文化建设费		241,175.58
合计	5,182,872.33	4,953,273.71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738,962.6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3,738,962.6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应付利息减少主要是本年度本公司进行了债务重组，详见本附注十六.2 债务重组所述。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39,056,369.97	48,011,959.85
定向增发定金	29,500,000.00	

往来款	127,739,310.55	15,270,264.18
履约保证金	14,199,095.86	17,222,276.88
门票收入分成款	4,901,033.87	6,492,285.65
材料款	546,916.76	3,311,215.06
押金	1,648,141.83	1,528,584.83
中介机构费用	580,000.00	2,015,945.00
巴士车款		940,300.00
职工代垫款	438,763.18	934,094.34
合计	218,609,632.02	95,726,925.7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西藏永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085,263.66	未结算
西藏金凯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8,298,000.00	未结算
西藏智力建筑有限公司	3,352,952.25	未结算
赣州汇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295,000.00	未结算
西藏阿里扎达县建筑建材公司	3,049,894.05	未结算
阿里地区龙腾建筑有限公司	2,845,836.15	未结算
中关村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104,544.89	未结算
四川省自贡市龙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1,159,928.33	未结算
海艺地毯城	968,121.06	未结算
西藏木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912,807.07	未结算
四川华森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819,236.47	未结算
林芝地区米林县财政局	785,343.50	林芝尚未结算分成款
拉萨市企星商贸有限公司	670,000.00	未结算
合计	42,346,927.43	/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28 倍，主要为本年出售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股权，应付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往来款不再抵消所致。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6,500,000.00	95,5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66,500,000.00	95,5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合计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73,000,000.00	293,000,000.00
抵押借款	94,000,000.00	97,000,000.00
保证借款		18,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367,000,000.00	408,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 分行[注 1]	2007.03.06	2022.03.05	人民币	3.92	100,000,000.00	11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西藏自 治区分行[注 2]	2011.12.16	2026.12.15	人民币	2.90	92,000,000.00	96,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注 3]	2012. 12. 05	2026. 12. 04	人民币	2. 90	81, 000, 000. 00	87, 000, 000. 00
国家开发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注 4]	2014. 01. 26	2029. 01. 25	人民币	4. 17	94, 000, 000. 00	97, 000, 000. 00
中国建设银行西藏分行[注 5]	2014. 11. 18	2016. 11. 17	人民币	4. 17		18, 000, 000. 00
合计					367, 000, 000. 00	408, 000, 000. 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注 1：为质押保证借款：①本公司以依法享有的西藏雅鲁藏布江下游与尼洋河下游水上旅游区项目中的经营收益权质押；②国风集团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本公司 29,723,699 股股票质押，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注 2：为质押借款，质押物为：本公司依法可以出质的合法享有的应收账款，即阿里神山圣湖旅游开发区一期工程——主体功能区项目建成后，本公司享有的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注 3：为质押保证借款，由国风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质押物为：由本公司依法享有的并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借款项目建成后，借款人享有的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注 4：为抵押质押借款，抵押物为：由本公司依法拥有的普国用(2010)第 0139 号和普国用(2010)第 0141 号土地的土地使用权及土地上的普房权证 602 字第 00000098 号、普房权证 602 字第 00000096 号的房产；质押物为：本公司享有的阿里神山圣湖旅游综合开发一期工程项目收益权。

注 5：为保证借款，由国风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交通事故罚款	5,000,000.00	1,500,000.00	下属子公司西藏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自有车辆于2015年6月10日在西藏贡嘎县发生重大交通事故，预计支付的交通事故罚款。
合计	5,000,000.00	1,50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015年6月10日，西藏自治区拉萨市贡嘎县境内发生了一起重大道路交通事故。该事故涉及的西藏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地汽车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罚款处理暂行规定》，本集团在本年确认了150.00万元的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初次购入增值税税控系统抵减的增值税应纳税额[注]	838.75		838.75		
合计	838.75		838.75		/

其他说明：

注：系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企业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2]13号），本公司下属子公司2013年8月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后初次购入的增值税税控系统抵减的增值税应纳税额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9,137,931.00						189,137,931.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27,524,710.24			427,524,710.24
其他资本公积	12,354,701.47			12,354,701.47
合计	439,879,411.71			439,879,411.7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35,845.06	4,310,438.61		5,646,283.6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335,845.06	4,310,438.61		5,646,283.6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65,773.36	32,490,406.6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65,773.36	32,490,406.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55,251.62	-33,456,180.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10,438.6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9,039.65	-965,773.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3,712,354.83	99,541,634.60	156,294,743.62	90,119,982.63
其他业务	8,336,113.98	3,948,631.25	3,722,900.00	14,499.00
合计	152,048,468.81	103,490,265.85	160,017,643.62	90,134,481.63

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4,450,992.05	5,084,408.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3,324.34	478,919.28
教育费附加	177,373.59	203,487.82
资源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0,216.66	139,808.92
文化事业建设费		242.36
合计	5,171,906.64	5,906,867.36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与福利	8,583,957.67	7,150,178.43
营销返利及广告推广费	7,399,660.95	2,761,867.45
场所能源费	1,290,201.82	1,604,079.32
办公费	442,978.51	569,461.96
差旅费	915,418.50	523,421.65
招待费	913,658.52	489,781.52
车辆使用费	324,825.19	285,197.03
折旧及摊销费	1,882,412.96	69,407.54
其他	401,744.38	69,644.95
合计	22,154,858.50	13,523,039.85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年发生额比上年发生额增加 63.83%，主要是营销返利及折旧与摊销费增加所致。

64、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与福利	28,494,617.06	26,386,465.58
折旧及摊销费	18,636,937.41	13,240,021.05
招待费	3,215,683.13	2,941,663.05
车辆使用费	1,906,013.91	2,849,562.70
差旅费	2,405,187.96	2,750,187.39
办公费	1,752,409.64	2,322,492.77

场所能源费	3,504,978.26	4,904,329.45
中介机构费	3,019,506.50	3,669,430.43
咨询费	3,167,455.71	3,730,551.64
其他	2,971,264.35	5,228,280.22
合计	69,074,053.93	68,022,984.28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1,677,052.43	9,563,353.22
减：利息收入	-65,448.76	-179,148.65
加：汇兑损失	-87,737.56	-73,192.32
加：其他支出	242,587.47	66,282.46
合计	21,766,453.58	9,377,294.71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年发生额比上年发生额增加 1.32 倍，主要是上年阿里分公司的固定资产完工，借入的款项利息在本年全部计入利息支出所致。

66、资产减值损失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093,262.23	1,955,274.84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6,093,262.23	1,955,274.84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年发生额比上年发生额减少 8,048,537.07 元,主要是本年收回了部分大额应收款项,冲销了所计提的坏账准备所致。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518,247.07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0,518,247.07	0.00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075.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075.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51,038,962.64		51,038,962.6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901,000.00	424,000.00	901,00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51,830.28	8,052.29	151,830.28
捐赠冠名收入		137,200.00	
其他	49,539.95	75,986.44	49,539.95
合计	52,141,332.87	650,313.73	52,141,332.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驻村补贴款	406,000.00	424,000.00	中共西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印发《全区深入开展创先争优强基础惠民生活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藏强基组办[2011]5号）
国家级标准费用	495,000.00		西藏林芝地区行署办公室关于解决大峡谷景区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的资金批复林行办函[2014]149号
合计	901,000.00	424,000.00	/

其他说明：

无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6,193.08	252,179.93	96,193.0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6,193.08	252,179.93	96,193.0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18,296.78	81,078.50	318,296.78
林芝县沿江土地冲刷费		124,000.00	
支付米林县水土流失防护资金	361,000.00	150,000.00	361,000.00
付鲁朗镇政府旅游受益资金		100,000.00	
交通事故罚款	1,500,000.00	5,000,000.00	1,500,000.00
其他	256,238.23	715,292.49	256,238.23
合计	2,531,728.09	6,422,550.92	2,531,728.09

其他说明：

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40,407.32	-95,612.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930,667.47	
合计	3,371,074.79	-95,612.5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612,044.3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95,084.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12,771.0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9,511.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56,164.3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17,636.15
子公司亏损的影响	1,200,074.08
合并减少利润总额的影响	2,587,704.67
所得税费用	3,371,074.79

其他说明：

无

72、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9,440,519.86	21,924,419.46
工程保证金		3,295,000.00
政府补助	901,000.00	424,000.00
其他		213,186.44
利息收入	65,448.76	179,148.65
捐赠冠名收入		137,200.00
合计	30,406,968.62	26,172,954.5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门票分成款	11,363,626.89	12,640,899.14
场所能源费用	4,795,180.08	6,508,408.77
其他	1,772,974.20	5,166,399.01
往来款	2,713,015.97	4,700,952.50
营销返利	790,245.00	4,668,013.00
咨询费	3,167,455.71	3,730,551.64
招待费	4,129,341.65	3,431,444.57
差旅费	3,320,606.46	3,273,609.04
车辆使用费	2,230,839.10	3,134,759.73
办公费	2,195,388.15	2,891,954.73
中介机构费	2,439,506.50	1,653,485.43
修理费	2,614,316.45	1,368,602.49
广告及市场推广费	1,037,001.95	936,182.45
工程保证金		800,000.00
保险费	547,853.95	343,686.66
备用金		268,606.64
会务费	219,563.41	152,167.63
捐赠赞助支出	318,296.78	81,078.50
罚款支出	5,000,000.00	
合计	48,655,212.25	55,750,801.9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向增发定金	29,500,000.00	
个人借款	9,115,000.00	
合计	38,615,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40,969.60	-34,578,923.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6,093,262.23	1,955,274.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397,851.34	13,813,897.21
无形资产摊销	12,923,346.85	12,779,495.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61,536.98	3,220,152.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193.08	247,104.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677,052.43	9,563,353.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518,247.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9,482.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98,152.14	-6,327,042.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150,153.56	-25,920,384.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334,167.74	11,472,608.2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49,061.22	-13,774,464.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2,996,913.03	17,993,967.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993,967.86	12,647,212.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5,002,945.17	5,346,755.0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0,000,000.00
其中：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	70,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685,188.04
其中：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	2,685,188.04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7,314,811.96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42,996,913.03	17,993,967.86
其中：库存现金	978,042.16	1,410,612.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2,018,870.87	16,583,355.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2,996,913.03	17,993,967.8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37,332.85	280,128.10

其他说明：

无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5,109.00	6.4936	227,983.80
欧元	160.00	7.0952	1,135.23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	138,596,848.00	98.08	出售	2015-11-30	工商变更完成	20,041,083.1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无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无

6、 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西藏圣地文化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演出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藏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旅游运输	95.40		设立或投资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林芝	林芝	旅游景点的开发利用	81.00		设立或投资
西藏雪巴拉姆艺术演出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藏戏艺术演出	85.00		设立或投资
西藏天创旅游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
西藏文化创意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民族艺术品展销与销售	50.00	4.75	设立或投资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旅游景点的开发利用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藏喜玛拉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林芝	林芝	酒店管理	80.00		设立或投资
米林县环喜马拉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旅游资源及景区开发	100.00		设立或投资
四川环喜马拉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网络及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	51.00		设立或投资
西藏神山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拉萨	拉萨	旅游业务	60.00		设立或投资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9.00	276,530.22		3,920,542.03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10.00	-339,127.35		216,653.9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4,791,298.18	88,996,703.97	93,788,002.15	73,153,570.41		73,153,570.41	16,964,447.76	67,828,085.57	84,792,533.33	65,613,523.80		65,613,523.80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1,677,699.64	44,527,231.74	46,204,931.38	44,038,392.21		44,038,392.21	1,535,264.26	46,548,801.52	48,084,065.78	42,526,253.09		42,526,253.0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9,603,561.04	1,455,422.21	1,455,422.21	242,531.34	11,015,771.71	-2,228,081.65	-2,228,081.65	1,596,772.81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1,703,792.00	-3,391,273.53	-3,391,273.53	72,391.25	2,239,336.61	-2,218,294.79	-2,218,294.79	215,489.11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演出	4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947,318.04		946,770.58	
非流动资产	6,212,812.93		7,640,355.64	
资产合计	7,160,130.97		8,587,126.22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8,120,941.1		18,120,841.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960,810.16		-9,533,714.8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932,364.57		-4,290,171.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0,876.16
净利润		-1,427,095		-2,378,21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57,095		-2,378,21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4,289,621.00	-655,692.88	-4,945,313.88

其他说明

无

(5).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长期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不会对本集团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资产负债表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建立了客户信用审批制度，严格控制客户信用额度、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9,587,537.5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8.84%。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并作好资金安排。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与资产管理；汽车租赁；经济信息咨询；市场调查；承办展览展示服务	17,300.00 万元	16.10	16.1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欧阳旭先生及其家族。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本企业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西藏圣地矿业开发勘察公司	合营企业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西藏圣地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国风视线展示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关村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	参股股东
北京明慧茶院有限公司	其他
西藏自治区户外协会	其他
北京市乡谣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西藏圣地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	购买矿泉水	236,848.00	161,198.99
北京明慧茶院有限公司	消费	197,579.00	106,227.00
北京市乡谣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消费	81,061.00	199,323.00
合计		515,488.00	466,748.99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	办公室	54,000.00	54,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07.03.06	2022.03.05	否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012.10.25	2016.10.24	否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2.12.05	2026.12.04	否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11.18	2016.11.17	否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08.31	2016.08.30	否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09.25	2016.09.2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5.91	142.18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西藏圣地矿业勘察开发有限公司	843,129.65	843,129.65	792,614.30	792,614.30
其他应收款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19,321,869.80	3,841,069.68
其他应收款	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	1,499,023.99	434,336.40	1,496,663.99	448,609.50
其他应收款	西藏自治区户外协会	2,429,884.97	121,494.25	3,556,952.37	364,535.5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28,130.20	
其他应付款	中关村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104,544.89	2,787,194.71
其他应付款	北京国风视线展示有限公司		104,255.1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5、 其他

无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1997 年从中国农业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以下简称：农行区分行）累计贷款 5,000 万元人民币，经过多次偿还、展期，形成了至今 4,230 万元的不良贷款本金。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以下简称：区国资公司）为持续强化对区内支柱产业的支持，于 2013 年开始筹划并积极向财政部申请回购从农行剥离的不良资产，并于 2014 年 1 月由农行区分行与区国资公司正式达成整体资产转让协议（详见西藏日报 2014 年 1 月 27 日第 9 版），协议中即包含我公司此笔不良贷款。至此，我公司不良贷款的债权人正式变更为：区国资公司。

双方确认的本息共计 6,551 万元，其中本金 4,230 万元，利息 2,321 万元。公司与区国资公司达成共识，签署《债权清偿协议》：公司向区国资公司支付 500 万元回购本息共计 6,551 万元，此次债务重组，我公司获得债务重组利得 51,038,962.64 元。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7 日停牌，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股票仍处于停牌状态。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7,985.00	8.45	1,077,985.00	100.00	—	1,077,985.00	14.70	1,077,985.0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81,010.17	91.55	884,563.34	7.57	10,796,446.83	6,253,506.60	85.30	522,766.06	8.36	5,730,740.5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758,995.17	/	1,962,548.34	/	10,796,446.83	7,331,491.60	/	1,600,751.06	/
									5,730,740.5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洛松曲加	1,077,985.00	1,077,98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77,985.00	1,077,985.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347,105.39	467,355.27	5
1 年以内小计	9,347,105.39	467,355.27	5
1 至 2 年	1,411,979.93	141,197.99	10
2 至 3 年	3,782.49	567.37	15
3 年以上	918,142.36	275,442.71	3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1,681,010.17	884,563.3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61,797.2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西藏祥蕃工贸有限公司	5,461,160.00	1 年以内	42.80	273,058.00
格桑卓玛	1,223,897.00	1 年以内	9.59	61,194.85
洛松曲加	1,077,985.00	3 年以上	8.45	1,077,985.00
凯莱旅社行	610,519.00	1-2 年	4.79	61,051.90
格桑	392,325.00	1 年以内	3.07	19,616.25
合计	8,765,886.00		68.70	1,492,906.0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596,848.00	29.90			68,596,848.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5,640,645.20	67.85	9,122,286.96	5.86	146,518,358.24	167,333,884.84	99.53	14,228,724.38	8.50	153,105,160.4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53,468.58	2.25	5,153,468.58	100.00		792,614.30	0.47	792,614.30	100.00	—
合计	229,390,961.78	/	14,275,755.54	/	215,115,206.24	168,126,499.14	/	15,021,338.68	/	153,105,160.4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国云风广告有限公司	68,596,848.00			无回收风险，且期后已收回
合计	68,596,848.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8,146,211.32	7,407,310.57	5
1 年以内小计	148,146,211.32	7,407,310.57	5
1 至 2 年	1,966,208.20	196,620.82	10
2 至 3 年	938,240.93	140,736.14	15
3 年以上	4,589,984.75	1,377,619.43	3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55,640,645.20	9,122,286.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45,583.1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下属子公司往来款	144,037,032.16	123,950,024.66
股权转让款	68,596,848.00	
其他往来款	9,457,090.48	32,316,045.77
备用金	4,017,299.06	7,420,083.91
代垫材料款	945,130.25	1,458,301.69
应收收入分成款	397,561.83	1,042,043.11
应收电影投资款	1,940,000.00	1,940,000.00
合计	229,390,961.78	168,126,499.1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69,466,193.40	1 年以内	30.28	3,473,309.67
广州国云风有限公司	往来款	68,596,848.00	1 年以内	29.9	3,429,842.40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814,251.37	1 年以内	18.66	2,140,712.57
西藏圣地文化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901,554.80	1 年以内	4.75	545,077.74
西藏《人文地理》杂志	往来款	6,862,739.91	1 年以内	2.99	343,136.00
合计	/	198,641,587.48	/	86.58	9,932,078.3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3,016,077.53		53,016,077.53	142,243,333.95		142,243,333.9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00,000.00	346,174.10	1,653,825.90	2,000,000.00	346,174.10	1,653,825.90
合计	55,016,077.53	346,174.10	54,669,903.43	144,243,333.95	346,174.10	143,897,159.8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圣地防水工程公司	1,070,000.00		1,070,000.00			
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	10,203,064.29			10,203,064.29		

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	88,667,256.42		88,667,256.42			
西藏圣地文化有限公司	2,576,063.24			2,576,063.24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670,000.00			5,670,000.00		
西藏雪巴拉姆艺术演出有限公司	566,950.00			566,950.00		
西藏天创旅游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西藏文化创意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15,490,000.00			15,490,000.00		
喜玛拉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环喜马拉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四川环喜马拉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合计	142,243,333.95	510,000.00	89,737,256.42	53,016,077.5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西藏圣地矿业开发勘察	2,000,000.00									2,000,000.00	346,174.10

公司											
小计	2,000,000.00									2,000,000.00	346,174.10
二、联营企业											
西藏圣地天演艺有限公司											
小计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346,174.10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661,175.45	66,580,221.95	108,986,775.19	55,021,938.02
其他业务	7,435,313.98	3,939,862.25	2,368,000.00	-
合计	105,096,489.43	70,520,084.20	111,354,775.19	55,021,938.02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9,377,715.79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49,377,715.79	0.00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6,193.0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1,000.00	关于印发《全区深入开发创先争优强基础惠民生活实施方案》的通知（藏强基组办[2011]5号）、西藏《林芝地区行署办公室关于解决大峡谷景区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的资金批复》（林行办函[2014]149号）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51,038,962.64	2015年与西藏自治区国资公司达成共识，签署《债权清偿协议》，进行债务重组获得的债务重组收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500,000.00	系下属子公司圣地汽车公司运营车辆于2015年6月10日在西藏贡嘎县境内发生重大交通事故，预计支付的交通事故罚款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		

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151,593.83	系下属子公司巴松措2015年收回景区门票分成款，转回上期对应收账款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06,918.31	含本期转让国风广告股权取得的投资收益20,041,083.10元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054,547.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876,254.17	
合计	67,871,479.9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473	0.0283	0.02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908	-0.3305	-0.330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欧阳旭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 年 2 月 3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